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31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洪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艳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倩倩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项目尽管在投资前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已经进行了充分论证，但不排除受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的影响，可能出现项目施工不能按期进行、投资突破预算、后期回款拖延等情况，最终导致项目运行周期长，不能及时达到预期的效益。

2、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公司在城镇污水处理、工业园区和工业污水处理及综合环境服务等领域均面临激烈的行业竞争。由于公司业务范围广泛，而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内细分领域的竞争对手众多，竞争对手在其各自擅长的领域谋求自身发展，

不断地提升技术能力与管理水平，同时也在不断地拓展和延伸业务领域和市场空间。同时，随着国家对环保投入的不断加大，将会有更多大型央企、地方国企、民间资本、产业资本等通过项目投资、合作经营、兼并收购等方式进入该领域，行业竞争将更加严峻。

3、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及业务领域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呈现技术多样化、业务模式多样化特征，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在逐步加大，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更趋复杂，对经营管理要求不断提高，如果公司管理体系和治理体系不能及时适应上述变化，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水处理质量风险

污水和供水处理是公司的主营业务，而水处理的质量受到进水水质、设备运行状况、工艺参数设置及控制等因素的影响。如：目前公司污水处理的进水主要来源于居民及工业企业所排放的污水，存在部分工业企业废水未经预处理超标排放，尽管公司一直采取谨慎运营措施，但不排除存在个别污水厂因前端进水水质严重超标未被发现、运行设备故障未能及时修复等原因造成个别指标超标的风险，不排除存在被环保部门通报或限期整改甚至行政处罚的风险。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虽然公司客户主要为各地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和国有大型企业，客户资金实力雄厚、还款信誉良好，公司发生应收账款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但是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规模还将相应扩大，如果发生大额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的情况，将会给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

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的变化情况，加强资金与成本管理、制度创新、内部控制、应收账款与现金流管理等，提高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降低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相关风险，保持公司平稳快速增长。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8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鹏鹞环保	指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鹏鹞设计院	指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鹏鹞阳光	指	宜兴鹏鹞阳光环保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泉溪环保	指	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环卫集团	指	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参股公司北京京环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1% 的股份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上年同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移交）
TOT	指	Transfer-Operate-Transfer（移交-经营-移交）
委托运营	指	客户将建成或即将建成的水处理项目委托给专业的水处理运营商运营管理，并支付一定的运营费用。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制）
政府特许经营模式	指	地方人民政府在不改变自己的环境责任和环境设施产权最终所有的前提下，将一定区域、一定期限的环境服务，以一定的服务价格，通过竞争模式选择专业化的运营（投资）公司进行经营的模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鹏鹞环保	股票代码	300664
公司的中文名称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鹏鹞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Penyao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YH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洪春		
注册地址	宜兴市高塍镇工业集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214		
办公地址	宜兴市高塍镇工业集中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21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penyao.com.cn/		
电子信箱	dsb@penyao.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淑芬	朱耘志
联系地址	宜兴市高塍镇工业集中区赛特大道 25 号	宜兴市高塍镇工业集中区赛特大道 25 号
电话	0510—88560335	0510—88560335
传真	0510—87061990	0510—87061990
电子信箱	dsb@penyao.com.cn	dsb@penyao.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晓龙、娄新洁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 4 层	袁成栋、黄飞	2018 年 1 月 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807,676,980.65	708,145,238.48	14.06%	821,669,19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322,071.71	262,859,621.41	-16.56%	175,477,50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8,927,595.47	185,466,263.23	12.65%	174,974,16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113,424.37	537,282,257.51	-88.07%	364,840,98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8	0.657	-16.59%	0.4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8	0.657	-16.59%	0.4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14.04%	-3.66%	10.61%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914,530,618.73	3,568,692,887.39	9.69%	3,756,202,97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23,064,830.85	2,003,742,759.14	10.95%	1,740,883,137.73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4569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1,654,527.90	183,711,201.85	286,492,710.10	205,818,54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76,617.05	71,473,766.51	84,582,922.18	14,688,76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048,418.63	71,479,540.85	75,422,371.62	13,977,26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7,920.05	52,224,780.83	26,480,897.70	1,585,665.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2,106.33	100,587,073.41	-177,929.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97,446.39	3,899,700.19	2,518,509.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27,429.64	43,184.92	-1,491,270.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26,125.18	26,019,843.63	253,62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6,380.94	1,116,756.71	92,341.65	
合计	10,394,476.24	77,393,358.18	503,340.3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一) 公司主要从事环保水处理相关业务, 包括:

1、投资及运营业务

按照水处理类别不同, 公司的投资及运营业务提供污水处理项目和供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和运营服务。

污水处理是指公司所属污水处理运营企业利用污水处理设施与设备, 对城镇污水管网所收集的市政污水进行处理, 去除其中的污染物质, 再将净化达标后的污水排放到指定水体或回用的全过程。公司各所属污水处理运营企业一般采用自主研发的工艺技术及公司拥有专利权的相关专用设备。

供水处理是指公司所属供水处理运营企业利用供水处理设施与设备, 从水源取水, 按照供水协议对水质的要求进行处理, 然后将处理合格后的水输送到用水区, 并向用户配水的全过程。公司所属供水处理运营企业一般采用混凝、沉淀、过滤及消毒等核心技术, 及公司拥有专利权的除污机、刮吸泥机等专用设备。

2、工程承包业务

工程承包业务主要由设计、咨询、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组成。采购主要指污水或供水项目中所涉及的设备及材料, 根据类别可分为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由公司通过招投标确定供应商; 专用设备主要由公司定制生产。施工分为土建施工及设备安装, 土建施工一般由公司或业主依法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土建承包企业; 设备安装部分由公司承担, 部分特种设备安装通过招标依法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装承包企业。试运行(竣工验收)一般由公司配合提供服务, 完成后将项目移交给业主。

工程承包业务一般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得, 主要竞争指标为项目的投标报价, 核心技术主要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类专利或核心工艺及设备, 从而节约工程投资、降低运行费用, 给出有竞争力的投标报价。

3、设备生产及销售业务

公司具备系统的环保水处理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和生产能力。目前主要产品有格栅除污机、刮吸泥机、曝气设备、污泥处理设备, 此类设备多数为环保水处理专用产品, 公司可根据客户不同需求对设备进行设计及定制, 并提供现场安装指导和设备调试服务。订单一般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得, 主要的竞争指标为设备的投标报价。公司拥有多项环保水处理专用设备的专利, 如生物反应器、格栅除污装置、水中充氧用射流曝气器等, 并能根据客户及项目的具体要求, 研发及定制专门的水处理设备。设备生产及销售业务主要对象为公司自产各类水处理专用设备及外购的配套通用设备。设备的生产主要技术标准为企业标准、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

(二) 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公司业务主要以BOT、BT、TOT和委托运营等模式开展, 这些模式均属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

1、政府特许经营模式(BOT)

政府特许经营模式(BOT)是由当地政府与公司签订特许权协议, 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 由公司承担环保水处理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与移交, 或在期限届满前转让特许权。BOT模式下建造期间未确认建造合同收入; 运营期间产生的收益归类于投资及运营业务, 公司向政府收取水处理服务费, 以此来支付营运成本及建造期间的建造成本并获取投资回报。特许经营期结束, 公司将项目整体无偿移交给政府, 或者在期限届满前, 公司转让特许经营权获得收入及投资回报。

2、BT模式

BT模式是指公司作为项目的投资商及建设承包商, 在项目建设完成以后, 将项目整体移交给政府, 移交后政府分期支付项目投资款及相应的投资回报。BT模式下建造阶段产生的收益及回购阶段的利息收益均归类于工程承包业务。BT模式与BOT模式的主要区别在于无经营期, 其余投资、建设及移交过程类似。

3、政府特许经营模式（TOT）

政府特许经营模式（TOT）是指当地政府将建设好的污水或供水项目在一定期限内的经营权有偿转让给公司进行运营管理。公司向政府收取水处理服务费，以此来支付营运成本并获取投资回报。TOT模式下运营期间产生的收益归类于投资及运营业务。特许经营期结束，公司将项目整体无偿移交给政府，或者在期限届满前转让特许经营权取得收入及投资回报。TOT模式与BOT模式的主要区别在于项目无建设过程，公司投资收购已建成的污水或供水项目，利用公司环保水处理产业链齐全、专业服务能力强的优势，对项目进行投资及经营管理。

4、委托运营模式

这种模式是由客户投资建设环保水处理设施，建成后委托给水处理企业进行专业化运营，实行市场化的有偿服务。委托运营模式下运营期间产生的收益归类于投资及运营业务。该模式对客户来说，能引入竞争机制，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对水处理企业来说，前期投入较少，从客户取得的水处理服务费相对稳定，风险较低。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产品与服务获取合理利润，其主要方式有以下几种：提供环保水处理项目（供水及污水处理）投资及运营管理服务收取水处理费；提供工程承包服务获得工程服务收入；生产并销售环保水处理设备获取销售收入；提供工程的设计与咨询服务收取服务费等。

同时，公司在环保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期尚未到期之前，选择合适时机将特许经营权转让，获取项目转让的投资收益，也是环保水处理项目的一种重要盈利模式。

2、采购模式

公司已形成比较成熟的采购模式，具有规范的采购流程和内控措施，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采购流程为：（1）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并定期对其进行评价；（2）通过比价、招标等方式确定供应商；（3）对采购标的物进行检验、验收。

3、运营及生产模式

（1）投资及运营业务

公司的环保水处理运营项目均由下属各项目公司负责。特许经营合同对基本处理水量和吨水处理价均进行了约定，为保证水厂的基本收益，一般会对进水量不足基本水量时进行补偿。当实际处理水量大于基本水量时，结算水量为实际水量，当实际水量小于基本水量时，结算水量为基本水量。

（2）工程承包业务

公司组建工程项目部进行工程承包业务的实施。项目部全面负责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调试及验收的组织管理及协调。公司可依法将所承包工程的部分工作发包给具有专业资质的施工单位。承包商和设备供应商通过自主招标或比价的方式选择确定。

（3）设备生产及销售业务

设备生产及销售业务主要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鹏鹞阳光和泉溪环保实施。由于公司生产的环保水处理产品均为非标定制设备，生产方式为以销定产，在签订购销合同后，根据合同要求的技术规格参数进行生产。

（4）设计与咨询业务

设计与咨询业务主要由公司技术部及下属子公司鹏鹞设计院负责。在取得设计咨询订单后，由鹏鹞设计院院长确定项目负责人并对设计工作进行总体安排，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参与项目过程评审和输出评审。

4、营销及管理模式

公司环保水处理相关业务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因此，公司的项目营销工作包括获取项目信息、评价审议、组织投标、合同签订与项目执行和项目后评价等环节，主要流程为：（1）获取项目信息；（2）项目评价审议；（3）组织投标；（4）合同签订与项目执行；（5）项目后评价。

（四）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及市场驱动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的促进政策，为环保水处理行业提供了积极的政策环境。如2013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将环保产业地位从“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升为“支柱产业”，环保行业不仅是国家重点扶持的对象，更是调整经济结构，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的重点途径。2015年实施的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加大了污染环境的违

法成本，为环保水处理行业带来了新的机遇。另外，国务院《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也提出要建立重点行业第三方治污企业推荐制度，推进市政基础设施投资运营市场化，建立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机制。

（2）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驱动

公司是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市场化过程中最早提供全产业链、综合解决方案的专业公司之一。公司一直专注于环保水处理领域，可提供环保水处理相关的研发、咨询与设计、设备生产及销售、工程承包、项目投资及运营等一站式服务，是环保水处理行业的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提供商。

（五）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1、污水处理行业发展概况

近年来城市污水处理的投资呈高速增长的态势。污水处理投资具有区域不平衡特点，项目投资仍然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广东等经济水平高，水资源丰富的沿海城市，东北和中西部地区项目投资较少，一些二线城市和中小城市的污水处理率仍较低。此外，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污水处理的排放标准进一步提高，越来越多的水域排放执行一级A排放标准，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需求将进一步释放，中国污水处理行业将会迎来更多的投资机会，投资总额还将不断提高。

2、供水行业发展概况

近年来随着越来越多城市供水设施老化情况加剧、社会对水质安全重视程度的提高、水质标准提高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供水厂、供水管网的改扩建需求将在“十三五”期间愈加迫切，据预测，“十三五”期间我国城镇供水设施建设的市场规模将达到800亿元，平均年投资额在160亿元。未来供水处理行业投资仍将继续加大，行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3、再生水利用和污泥处理行业发展情况

再生水指的是对处理过的污水进一步深度处理，使其可以再循环利用，再生水是对水资源的一种补充。我国目前再生水利用率还较低，再生水领域正日益受到重视。据预测，在“水十条”和“十三五”规划下，到2020年城镇再生水生产能力将达到4,905万立方米/日，再生水运营市场规模将达到121亿元左右，在2015-2020年间，再生水设施建设投资将至少达到270亿元。在未来的几年间，再生水行业将迎来机遇，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本处所称的污泥处置特指对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进行的处置。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含水量大，含重金属、细菌等有害物质较多，如不能妥善处置，容易产生二次污染。目前污水处理中产生的污泥绝大部分还采用简单的卫生填埋法，填埋后很有可能对地下水体及土壤造成二次污染。此外，针对污泥处理还包括“脱水、深度脱水、干化、焚烧、好氧发酵、厌氧发酵”等多种方法，但是目前还没有在经济性和适用性方面都令人满意的技术。

目前政府部门已意识到解决污泥问题的重要性。按照“水十条”要求，地级及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应于2020年底前达到90%以上。若县城2020年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按80%计算，按上述要求，按80%设施负荷率计算，2020年城镇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规模将达到1,200万吨/年，“十三五”期间，城镇新增污泥处理处置设施投资将超过300亿元，整体投资较目前放大2至3倍。

（六）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的环保水处理相关业务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行业划分，属于“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该行业不属于强周期性行业，周期性特征不明显。目前业内企业普遍规模偏小、市场集中度不高，伴随产业整合力度加速，行业在未来将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

（七）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公司在水处理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地处全国闻名的环保之乡——江苏省宜兴市高塍镇，是国内最早亦是最有影响力的环保水处理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公司的发展一直贯穿了创新的主线，对推动宜兴乃至中国环保产业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环保水处理，具备技术研发、咨询与设计、工程承包、投资及运营管理、环保设备定制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已完成环保水处理项目一千三百余项，可生产三十多个系列、三百多个品种的环保设备。目前公司着重发展大中型水务投资运营类项目，在全国多地拥有21个投资运营项目（其中5个在建），其中南昌污水处理项目、南通供水项目日均处理能力分别达到20万吨和40万吨。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1986年成立了环保设计研究院，开发了WSZ成套化污水处理设备等环保水处理专用设备，公司多项环保水处理设备入选了《给排水设计手册》。公司开发的“WSZ-F污水处理设备”于1996年经国家环保总局批准为国家环境

保护最佳实用技术推广计划（A类）项目，并于同年由农业部授予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至今该系列设备仍是中小型污水处理项目的主选产品；公司在1998年成为第一批申领到水污染控制设计甲级资质的企业，开发的“CASS法活性污泥处理系统”经国家环保总局评审，被确认为2003年国家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B类）项目。公司于2001年经江苏省科技厅批准成立江苏省环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系江苏省首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公司具有住建部颁发的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甲级设计资质，江苏省住建厅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等专业资质，为目前环保行业少数同时具备上述资质的企业之一。公司为江苏省科技厅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先后承担了3项国家级星火项目及多项省级星火、火炬项目。多年来，公司不断开发新型环保技术装备，先后有12项工艺设备通过省部级科技鉴定，6个系列产品被科技部评为国家级新产品，4项技术列入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还参与起草了《生物接触氧化成套装置-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定技术条件（HCRJ010-1999）》、《CASS法活性污泥处理系统关键设备及设备成套化》等多项行业技术标准，并与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联合起草《污水混凝与絮凝处理工程技术规范》、《污水气浮处理工程技术规范》及《污水过滤处理工程技术规范》三项国家环境保护标准。

2、市场占有率

根据E20研究院统计，截至2016年末，环保水处理项目已运营规模前10名企业情况如下：

供水处理方面：

单位：万立方米/日

序号	企业名称	供水已运营规模	市场占有率
1	威立雅	1,135	3.08%
2	苏伊士集团	958	2.60%
3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712	1.93%
4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81	1.85%
5	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574	1.56%
6	中国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529	1.44%
7	广东粤海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445	1.21%
8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433	1.18%
9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7	0.91%
10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60	0.71%
合计		6,064	16.47%
鹏鹞环保		40	0.11%

数据来源：E20研究院统计数据，中国水务行业市场分析报告。

污水处理方面：

单位：万立方米/日

序号	企业名称	市政污水已运营规模	市场占有率
1	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1	5.51%
2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0	4.35%
3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774	4.26%
4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4	2.66%
5	桑德集团有限公司	405	2.23%
6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9	2.08%
7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	1.65%
8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78	1.56%
9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45	1.53%

10	康达国际环保有限公司	238	1.35%
	合计	4,894	27.18%
	鹏鹞环保	90	0.49%

数据来源：E20研究院统计数据，中国水务行业市场分析报告。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 67%，主要系本期增加项目建设所致
应收票据	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长 109%，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41%，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
存货	期末存货较期初增长 86%，主要系 EPC 业务未结算工程量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主要是本期新增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一）产业链完整

公司可提供环保水处理技术及产品研发、咨询设计、工程承包、投资及运营管理、环保设备产销等全产业链服务，一方面可促进公司业务的有效延伸，由点及面，提高业务附加值，比市场上单一工程承包商、设备制造商、水务投资及运营商拥有更强的整体竞争优势；另一方面，全产业链能够有效控制工程造价及投资成本，确保工程质量，提高运营安全性及经济性，并在后续为期较长的特许经营期或代运行阶段具有更为明显的成本控制优势。

（二）单体项目日处理能力领先

公司的环保水处理项目日处理能力普遍在5万吨以上，其中南昌污水处理项目和南通供水处理项目日处理能力分别达到20万吨和40万吨。较大的单体项目日处理规模可以有效提升项目的稳定性和质量，具有规模效应，有利于成本控制。同时公司的综合服务、建设管理能力也通过承接大型项目得到了很好的展示，树立了公司品牌和口碑，体现了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三）品牌知名度高

公司为国内最早从事环保水处理的企业之一，已完成各类水处理项目1,300多项。由于水处理企业多而散，地方政府对水处理企业甄别存在一定难度。出于公共安全的考虑，地方政府倾向于与知名度高、从业时间长的企业合作。公司的品牌优

势有助于被市场认同，有利于市场的进一步拓展。

（四）成本控制突出

由于公司具有产业链完备及投资运营项目单体规模较大的优势，加之丰富的从业经验和良好的管理，以及先进的运营模型和远程监控技术，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成本控制能力较为突出。根据中国水网统计，东部沿海污水处理平均成本达1.20元/吨，黄河中游和东北地区达到0.9元/吨以上，长江中游和南部沿海分别为0.63元/吨和0.62元/吨。而目前按照公司污水处理总量及污水处理总成本计算，平均水处理成本不足0.6元/吨，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五）资质齐备

公司具有住建部颁发的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甲级设计资质，江苏省住建厅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等专业资质，为目前环保行业少数同时具备上述资质的企业之一。资质齐备有助于公司对复杂、大型项目的市场开拓，避免与众多资质不全的中小企业直接竞争，同时有利于公司做到项目全面可控，保证项目进度和提高运营质量。

（六）服务质量优势

公司拥有较强的专业技术团队及成熟的工程运作和运营管理模式，能够灵活应对各种条件的水处理项目，针对水质、水量等参数制定科学合理的运营模型以及设计定制适合该项目的水处理设备，并可以通过远程监控技术实现数据采集，实时监控水处理相关数据，及时调整相关工艺，这些措施能确保公司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

（七）良好的管理体制和较高的员工利用效率

长期致力于水处理行业为公司管理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不断健全管理控制系统和必要制度，确保公司战略、政策和文化的统一。在此基础上对各级主管充分授权，营造一种既有目标牵引和利益驱动，又有程序可依和制度保证的高效稳定的环境。具体安排上，公司在年初制定年度计划、工作目标及考核机制，根据当年情况灵活制定员工激励机制，提高员工执行力和工作效率。公司运营项目单厂平均员工数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凸显了较高的管理水平和员工利用效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767.7万元，较上年增加9,953.18万元；实现净利润21,680.28万元，较上年减少4,594.87万元；综合利润率26.84%，低于2016年的37.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45.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2%。2017年末净资产为229,335.58万元，较上年增长11.57%；总资产391,453.06万元，较上年增长9.69%。

2017年公司水务收入41,618.62万元，较上年增加5,274.95万元；工程收入27,058.79万元，较上年减少1,054.57万元；设备销售收入10,579.23万元，较上年增加4,386.73万元；设计收入287.91万元，较上年增加124.96万元。

2017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88.07%，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2016年度减少，主要系2016年度中公司收到BT项目（信阳、长春等项目）的回购款所致，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方面比2016年增加，主要系2017年度的成本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一）主要经营情况

1、业务方面

2017年全年共计承揽业务10.88亿元（包括中标项目），主要包括祁阳BOT项目、沅江PPP项目、周口沙南三期BOT项目、沙尔沁供水建设项目、长春东南厂项目、丹北镇后巷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项，以及桓台市政污泥处置项目，较上年有所进步。

2、工程方面

2017年，长春三厂与长春一厂厂外管线顺利通过竣工验收，长春一厂、长春三厂和灌南工程三个工程进入项目质保期。本年度工程收款情况良好，信阳项目与灌南项目基本能按协议规定收款。

在建工程施工进度在计划可控范围内。长春东南厂已完成总工程量的50%，长春污泥厂二期工程设备已经全部安装完成，沅江污水厂已完成土建主体工程量的80%，祁阳白竹工程已完成土建主体工程量的60%，周口中水厂外管线已完成总工程量的82%，沙尔沁地表水厂水工构筑物已全部完成，建筑物框架已完成50%，阿拉善土建已基本完成，设备安装完成90%，景德镇污泥发酵槽已完成壁板钢筋绑扎。

3、运营方面

2017年运营部下属运营污水项目公司8个，1个自来水项目公司（南通），污水项目全年处理水量21273万吨，南通全年供水13460万吨。2017年实际运营结算收费为5.05亿元，实际收到水费4.78亿元。

2017年度中，南通项目公司、丹阳项目公司、南昌项目公司、望城项目公司、周口项目公司、休宁项目公司、萧县项目公司、岳阳项目公司、景德镇项目公司管理成绩较为突出。

4、生产方面

2017年，泉溪环保通过常规设备的制造与销售，生产基本满足了公司的需要，业务量较去年略有增长，产生了一定利润。2018年，泉溪环保要变成全开放的平台，希望通过平台实现大发展，大幅提升业务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新兴业务情况

1、固废方面

2017年，公司在污泥固废处理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长春污泥项目压滤机进入量产化，项目由政府移交我司运营后，长春污泥厂进入规范运营阶段，同时二期建设已开工。

公司还新切入了垃圾固废处理行业，并取得了一定成果。受北京环卫集团邀请，我司采用YM菌超高温好氧发酵技术对北京南宫垃圾堆肥项目进行改造试验，该项目是目前全国规模最大的垃圾堆肥厂，实验研究结果充分证明我司YM菌在垃圾发酵上的具有良好成效。下步，北京环卫集团有意采用我司该项技术对南宫项目进行全面改造。

2、生态方面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绿色发展，把绿色发展作为五大发展理念之一。我国是化肥使用大国，农药化肥的大量使用导致土地肥力严重退化，农业面源污染情势严峻，农业部也强调使用有机肥替代化肥的必要性。目前，对农业面源污染的全面治理还处于起步阶段，相关市场大有可为。2017年，公司开始在生态方面布局，已着手在新疆建设利用秸秆、畜禽粪便等农业有机废弃处理项目，并资源化利用建设年产量20万吨的有机肥厂，预计2018年将开始正常运营。同时，公司还瞄准东北市场，准备在长春及其周边地区布点，全面开展秸秆、畜禽粪便生产有机肥项目。此外，我司也力图通过与专业技术团队的合作以迅速切入有机肥领域，与相关单位的合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07,676,980.65	100%	708,145,238.48	100%	14.06%
分行业					
投资运营业务	416,186,174.07	51.53%	363,436,684.30	51.32%	14.51%
工程承包业务	270,587,927.02	33.50%	281,133,644.04	39.70%	-3.75%
设计与咨询业务	2,879,056.59	0.36%	1,629,472.33	0.23%	76.69%
设备产销业务	105,792,342.08	13.10%	61,924,967.73	8.74%	70.84%
其他业务收入	12,231,480.89	1.51%	20,470.08	0.00%	59,652.98%
分产品					
污水处理	186,159,789.54	23.05%	154,565,213.04	21.83%	20.44%

工程承包	204,270,375.93	25.29%	185,659,394.79	26.22%	10.02%
供水	133,709,657.55	16.55%	115,862,782.11	16.36%	15.40%
环保设备销售	105,792,342.08	13.10%	61,924,967.73	8.74%	70.84%
工程设计	2,794,150.93	0.35%	1,624,755.35	0.23%	71.97%
咨询服务	84,905.66	0.01%	4,716.98	0.00%	1,700.00%
利息收入	162,634,278.07	20.14%	188,482,938.40	26.62%	-13.71%
其他业务收入	12,231,480.89	1.51%	20,470.08	0.00%	59,652.98%
分地区					
华东地区	398,772,594.17	49.37%	358,886,211.28	50.68%	11.11%
华南地区	2,718,302.66	0.34%	9,071,929.51	1.28%	-70.04%
华中地区	162,945,280.65	20.17%	137,329,966.81	19.39%	18.65%
华北地区	58,376,914.13	7.23%	12,019,184.99	1.70%	385.70%
东北地区	163,599,089.85	20.26%	185,496,365.00	26.19%	-11.80%
西南地区	3,532,580.35	0.44%	2,889,359.38	0.41%	22.26%
西北地区	16,076,662.92	1.99%	1,952,221.51	0.28%	723.51%
华西地区	1,655,555.92	0.20%		0.00%	
国外地区		0.00%	500,000.00	0.07%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投资运营业务	416,186,174.06	104,985,343.47	74.77%	14.51%	16.02%	-0.33%
工程承包业务	270,587,927.02	190,236,365.69	29.70%	-3.75%	8.72%	-8.07%
设备产销业务	105,792,342.08	83,092,108.01	21.46%	70.84%	89.01%	-7.55%
分产品						
污水处理	186,159,789.53	72,048,458.97	61.30%	20.44%	26.80%	-1.94%
工程承包	204,270,375.93	190,236,365.69	6.87%	10.02%	8.72%	1.11%
供水	133,709,657.55	32,936,884.50	75.37%	15.40%	-2.18%	4.43%
环保设备销售	105,792,342.08	83,092,108.01	21.46%	70.84%	89.01%	-7.55%

利息收入	162,634,278.07		100.00%	-13.71%		0.0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398,772,594.17	135,393,820.92	66.05%	11.11%	-1.07%	4.18%
华中地区	162,945,280.65	64,497,276.09	60.42%	18.65%	29.62%	-3.35%
东北地区	163,599,089.85	119,754,556.04	26.80%	-11.80%	13.51%	-16.3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3	40,064.7	13	40,064.7			15	8,408.5	13	32,838.48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2	23,890.76	2	23,890.76			2	7,713.84	16,176.92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南通	BOT	40 万吨/日	依据协议约定	17,346.39	11,588.45	18,468.15	无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污水处理业务	主要药剂	5,209,940.18	1.36%	2,309,813.08	0.74%	125.56%
污水处理业务	人工	18,833,359.65	4.90%	15,348,309.93	4.94%	22.71%
污水处理业务	电力	33,324,762.58	8.68%	28,673,211.05	9.23%	16.22%
污水处理业务	其他运营费用	14,680,396.56	3.82%	10,489,766.43	3.38%	39.95%
污水处理业务	小计	72,048,458.97	18.76%	56,821,100.49	18.30%	26.80%
供水处理业务	主要药剂	2,134,667.60	0.56%	2,321,186.96	0.75%	-8.04%
供水处理业务	人工	4,447,389.13	1.16%	4,340,263.27	1.40%	2.47%
供水处理业务	电力	22,574,785.78	5.88%	23,110,935.92	7.44%	-2.32%
供水处理业务	其他运营费用	3,780,041.99	0.98%	3,898,700.31	1.26%	-3.04%
供水处理业务	小计	32,936,884.50	8.58%	33,671,086.46	10.84%	-2.18%
工程承包业务	土建	121,001,352.68	31.50%	114,238,911.22	36.79%	5.92%
工程承包业务	设备材料	39,809,605.50	10.37%	40,670,252.35	13.10%	-2.12%
工程承包业务	安装	25,627,102.32	6.67%	16,626,571.50	5.35%	54.13%
工程承包业务	其它	3,798,305.19	0.99%	3,435,845.55	1.11%	10.55%
工程承包业务	小计	190,236,365.69	49.53%	174,971,580.62	56.34%	8.72%
设备生产及销售业务	直接材料	71,152,928.85	18.53%	35,387,520.15	11.40%	101.07%
设备生产及销售业务	直接人工	4,079,440.38	1.06%	1,814,117.17	0.58%	124.87%
设备生产及销售业务	制造费用	7,859,738.78	2.05%	6,760,819.15	2.18%	16.25%
设备生产及销售业务	小计	83,092,108.01	21.63%	43,962,456.47	14.16%	89.01%

设计与咨询服务	直接人工	1,112,575.03	0.29%	578,322.53	0.19%	92.38%
设计与咨询服务	直接费用	743,013.31	0.19%	545,222.43	0.18%	36.28%
设计与咨询服务	小计	1,855,588.34	0.48%	1,123,544.96	0.36%	65.15%
其他业务		3,902,599.94	1.02%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16年度，子公司周口鹏鹞再生水有限公司、长春鹏鹞环保有限公司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度，子公司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新疆鹏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06,222,180.5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0.3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7,509,967.73	18.26%
2	第二名	93,169,532.28	11.54%
3	第三名	78,052,275.46	9.66%
4	第四名	47,073,867.81	5.83%
5	第五名	40,416,537.24	5.00%
合计	--	406,222,180.54	50.3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4,923,145.5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6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比例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3,700,000.00	13.12%
2	第二名	20,360,360.37	2.85%
3	第三名	18,693,527.87	2.62%
4	第四名	11,225,641.03	1.57%
5	第五名	10,943,616.26	1.53%
合计	--	154,923,145.53	21.6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625,701.31	18,521,320.70	5.96%	主要系本期业务拓展，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2,694,059.02	58,915,676.48	23.39%	主要系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1,442,735.59	79,788,930.52	-22.99%	主要系借款减少，相应的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度，公司进行的研发项目有：

1、在研污泥电渗透脱水与超高温好氧发酵技术，并与合作单位申报了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污泥高效节能电渗透脱水与发酵资源化装备研制及产业化”（课题编号：2014BAC08B07）

（1）研发技术的具体内容、应用目标

目前，污水处理行业在生物处理等过程中所产生的污泥产量在逐年增加。生活污水有较好的资源化利用价值，但传统的脱水工艺均需添加FeCl₃和CaO等药剂进行化学调理改性，不仅不能使污泥有效减量，还会带来污染，限制了污泥的综合利用。公司与南京大学在污泥深度脱水及资源化利用方面进行合作开发研究，通过电渗透脱水装置来进行深度脱水并对接高温发酵工艺处理处置污泥，使其资源化。

（2）合作研发进展

目前该课题正处于研发中，合同执行期内获2014年度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高效智能化水处理装备研制及产业化”课题“污泥高效节能电渗透脱水与发酵资源化装备研制及产业化”立项支持。

2、农村污水处理生物滤池成套装置

（1）研发技术的具体内容、应用目标

我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已全面开展，针对其水量小、纳管困难的特点，简单缩小现有污水厂处理工艺或直接应用先进处理工艺，面临着处理系统复杂、管理人员匮乏、管理成本高的难题。公司研发一种粗滤、厌氧滤池与好氧滴滤池于一体，

可以循环过滤，具有良好的脱氮除磷效果且体积较小，节省占地面积，使用成本也较低的成套装置。

(2) 研发进展

目前该研发项目已完成对农村污水处理生物滤池成套装置进行优化研究；试制该项目工艺设备，确保其技术水平达到研制要求，确定组件控制关键参数。项目获“一种农村污水处理生物滤池（ZL201620931272.8）”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3、畜禽粪便微生物处理及资源化工程研究

(1) 研发技术的具体内容、应用目标

我国畜禽养殖业发展良好，但畜禽粪便也带来环境污染问题。堆肥处理技术是能够使畜禽养殖业废弃物实现资源化利用的重要技术。公司通过在堆肥过程中筛选提取出有效的微生物，并根据畜禽粪便特性添加功能菌，制备堆肥复合微生物菌剂，优化发酵技术体系。开发一套治理畜禽养殖粪便微生物处理及资源化综合治理技术。

(2) 研发进展

通过小试试验得出的最佳运行参数，在实际中应用，根据实际工程加以修正。完成牛粪发酵验证试验：处理规模20t（牛粪、含水率75%）。通过盆栽试验和田间试验，验证产物对植物的影响。通过实验室微生物筛分试验，筛选出超高温好氧发酵特定菌株。通过生理生化试验，进一步验证这些微生物在发酵中各自发挥的作用。

4、规模化养殖污水综合治理技术的研发与集成示范

(1) 研发技术的具体内容、应用目标

大中型畜禽养殖场废水处理要求治污技术：投资少、易管理、处理效果好。欧美发达国家倾向于采用氧化塘贮存的模式，并将其作为肥料施用于耕地。在我国，采用的废水处理工艺主要包括：还田模式；生态化处理模式；工业化处理模式。公司研发催化强化与生物修复技术实现畜禽粪便及畜禽养殖污水处理工艺中残渣的潜在价值。

(2) 研发进展

研制新型高效多功能催化剂，驯化优质活性污泥，分析其微生物群落组成，研发新型环境污染修复材料；验证光催化剂及活性污泥的去污效果及稳定性，对修复材料进一步改良，实验室模拟条件下初步建立光催化-生物耦联修复系统，探讨修复机制。

5、YM菌肥发酵及田间试验

(1) 研发技术的具体内容、应用目标

根据宁夏科技厅出具的“关于下达2016年第二批自治区重点研发计划（科技惠民）项目的通知”，由宁夏大学承担“宁夏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关键技术与示范”项目。项目将宁夏境内污泥、牛粪进行发酵，将代表性作物（枸杞、黄芪）进行田间试验，从而在宁夏建立污泥及各种有机废物处置以及枸杞、黄芪种植的示范点。公司负责提供试验所用YM菌肥和技术支持，宁夏大学负责提供试验所需土地、种子、有机复合肥料等生产资料，完成发酵及田间试验，并编制科研检测报告。

(2) 合作研发进展及在公司业务经营中的应用

目前双方已签订协议书，本次合作将增加公司在污泥处置业务方向的实操经验，为公司污泥处置业务市场开拓做铺垫。2017年度，公司共取得专利7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4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连轴转筛除污机	发明	ZL201510575774.1	2015.9.11	鹏鹞环保	原始取得
2	一种农村污水处理生物滤池	实用新型	ZL201620931272.8	2016.8.24	鹏鹞环保	原始取得
3	固体有机废物高温好氧发酵罐	实用新型	ZL201720000850.0	2017.1.3	鹏鹞环保	原始取得
4	污泥定量供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0000856.8	2017.1.3	鹏鹞环保	原始取得
5	一种带预均置系统的污泥脱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720000857.2	2017.1.3	鹏鹞环保	原始取得
6	盘式曝气器	外观设计	ZL201730105921.9	2017.4.1	泉溪环保	原始取得
7	一种石化废水深度处理方法	发明	ZL201510475079.8	2015.8.6	鹏鹞环保 鹏鹞设计院	原始取得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0	31	3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65%	4.10%	3.99%
研发投入金额（元）	9,961,008.93	11,823,090.12	9,351,112.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3%	1.67%	1.1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826,258.35	1,246,343,974.08	-2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712,833.98	709,061,716.57	2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3,424.37	537,282,257.51	-88.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0,000.00	4,450.00	105,517.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16,719.28	21,185,574.93	186.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16,719.28	-21,181,124.93	-16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560,553.28	617,000,000.00	1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153,894.99	1,088,350,477.31	-37.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06,658.29	-471,350,477.31	110.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03,363.36	44,750,655.69	26.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88.07%，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方面主要系2016年度公司收到BT项目的回购款所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方面主要系2017年收入比2016年增加，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05,517.98%，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到土地使用权收购款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186.59%，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投资成立联营企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64.47%，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投资成立联营企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10.27%，主要系2016年度公司归还短期融资券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78,886.15	-0.30%	主要系确认联业企业投资亏损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1,510,467.17	-0.51%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3,032,016.92	4.44%	主要系收到工程违约利息收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475,034.56	0.16%		否
其他收益	23,987,677.36	8.18%	主要系收到的增值税返还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20,074,028.74	10.73%	371,218,955.98	10.40%	0.33%	
应收账款	236,833,371.82	6.05%	167,941,678.34	4.71%	1.34%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存货	54,690,568.81	1.40%	29,426,172.93	0.82%	0.58%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046,698.83	0.51%		0.00%	0.51%	

固定资产	111,696,257.97	2.85%	94,037,379.46	2.64%	0.21%	
在建工程	17,402,494.30	0.44%	10,412,364.36	0.29%	0.15%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2.04%	275,000,000.00	7.71%	-5.67%	主要系归还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739,271,392.53	18.89%	482,534,298.50	13.52%	5.37%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世行贷款所致
预付款项	19,634,864.45	0.50%	20,290,313.58	0.57%	-0.07%	
其他应收款	69,292,032.76	1.77%	72,620,708.06	2.03%	-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528,495.43	1.39%	51,735,483.42	1.45%	-0.06%	
其他流动资产	40,776,775.67	1.04%	36,857,510.62	1.03%	0.01%	
长期应收款	2,712,672,561.15	69.30%	2,558,474,106.16	71.69%	-2.39%	主要系资产总额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7,666,594.25	0.45%	19,064,127.75	0.53%	-0.08%	
应付账款	259,334,202.00	6.62%	242,625,984.59	6.80%	-0.18%	
预收款项	4,821,499.70	0.12%	10,464,761.74	0.29%	-0.1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金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19,383,539.90	因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而受限
长期应收款	1,312,879,765.15	以特许经营收费权质押借款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046,698.83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	新设	24,500,000.00	49.00%	自有资金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年	股权	0.00	0.00	否	2017年12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http://www.cninfo.com.cn
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水处理业务拓展	新设	1,93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伊犁鹏华丰汇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陈健康	长期	股权	0.00	0.00	否	2017年12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http://www.cninfo.com.cn
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厂BOT项目	新设	4,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0.00	0.00	否	2017年12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http://www.cninfo.com.cn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厂及配套PPP项目	新设	47,600,000.00	70.00%	自有资金	湖南沅江桔城工业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	0.00	0.00	否	2017年12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http://www.cninfo.com.cn

新疆鹏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孙公司)	农业相关业务拓展	新设	0.00	40.80%	自有资金	王建霞	20 年	股权	0.00	0.00	否	2017 年 12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京环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城市固体废物处理	新设	4,900,000.00	49.00%	自有资金	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 年	股权	0.00	0.00	否	2017 年 12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http://www.cninfo.com.cn
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有机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	新设	10,5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0.00	0.00	否	2017 年 12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93,430,000.00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按资质从事环境工程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及及时与管理服务等	6,000,000.00	4,545,321.75	2,828,530.79	2,734,716.97	-1,623,335.85	-1,379,978.25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境治理工艺及设备的工程研究、开发、设计、推广应用；新技术、新工艺的咨询、孵化、转让和信息服务	5,000,000.00	80,646.70	-6,601,856.08		-823,679.76	-860,603.09
宜兴鹏鹞阳光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环境污染防治设备、水处理设备、净水	99,876,819.87	120,000,597.76	76,436,716.72	9,157,957.07	-3,924,474.77	-6,281,570.11

		设备、玻璃钢制品、水处理环保设备零配件、并提供以上产品的售后服务						
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环境污染防治设备、水处理设备、净水设备等，并提供以上产品的售后服务；从事环保工程、水处理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承包业务	38,128,060.27	103,369,822.96	74,516,774.20	81,625,720.74	-1,806,037.48	-1,074,730.98
南通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市供水厂的建设、经营（集中式供水）	174,847,379.66	823,374,777.84	522,695,713.66	171,206,800.06	113,627,466.93	85,279,473.50
丹阳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相关服务	82,020,000.00	247,668,160.67	128,909,462.00	29,843,608.35	17,077,441.98	12,774,423.94
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	96,150,000.00	256,130,680.85	172,393,517.13	46,928,636.51	26,387,170.60	19,669,164.86
西宁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	171,087,500.00	304,065,923.16	272,271,177.66		-8,072,573.01	-6,059,172.25
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	89,893,500.00	279,689,977.21	164,309,356.72	38,716,194.20	18,220,562.02	13,565,665.25
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	50,276,000.00	133,854,076.36	108,672,478.91	23,077,395.92	15,668,899.12	11,714,510.19
景德镇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治理设施的建设、运营	25,292,700.00	97,692,297.26	89,680,033.39	16,149,795.03	11,351,970.80	8,735,449.68

景德镇大鹏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经营	35,051,900.00	87,575,732.69	75,533,809.83	13,891,451.80	11,889,280.10	8,899,682.23
南昌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厂建设、经营	58,772,157.62	155,539,933.96	131,296,055.06	36,656,041.95	27,870,828.71	20,883,080.05
黄山休宁富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设备的建设、运营	11,000,000.00	25,288,699.86	19,305,855.31	4,286,332.55	2,055,172.93	1,591,588.94
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务工程设计，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环境治理，水污染治理	240,000,000.00	591,620,662.16	345,463,661.49	38,917,479.44	37,725,019.84	28,259,758.21
成都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污染治理；给水、排水工程承包；市政工程承包；环境工程承包等	50,000,000.00	48,784,326.91	48,776,966.91		-110,498.31	-110,498.31
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运营	50,000,000.00	166,032,079.61	44,922,948.97	12,931,480.29	-1,446,617.89	-1,451,617.89
灌南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境污染防治技术研发、推广；水污染治理；公共基础设施投资及资产管理	50,000,000.00	120,218,878.63	57,836,251.83	6,238,835.14	5,651,892.24	4,204,510.07
周口鹏鹞再生水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净化后的污水	20,000,000.00	36,259,213.23	19,842,694.93		-197,090.65	-150,687.05
长春鹏鹞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泥资源化处置及处置后产品的销售	5,000,000.00	39,109,832.87	7,518,559.48	12,615,850.35	2,744,713.41	2,688,174.93
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水处理、市政公用领域的投	30,000,000.00	1,255,387.12	805,450.13	144,136.80	-2,526,093.50	-1,904,549.87

		资、建设和运营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厂建设、经营	68,000,000.00	77,152,216.94	67,815,943.42		-64,609.86	-64,609.86
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	25,000,000.00	58,472,419.04	3,986,911.53		-3,088.47	-13,088.47
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肥料、土壤改良剂的生产、加工和销售；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秸秆和畜禽肥料等有机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等	30,000,000.00	10,632,999.97	10,435,186.68		-76,094.69	-64,813.3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参股子公司
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净利润-1,904,549.87 元
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净利润-13,088.47 元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净利润-64,609.86 元
新疆鹏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参股孙公司
北京京环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参股子公司
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净利润-64,813.32 元
山东京环鹏鹞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参股孙公司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产业政策利好，行业高速发展

近年来，国家对环境保护工作日益重视，将其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与实现中国梦的重要内容、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

重要手段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根本措施。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要求2020年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县城、城市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85%、95%左右,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2019年完成。推进七大重点流域综合治理,基本消除劣V类水体,加大黑臭水体整治力度,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控制在10%以内。未来几年,国内中小城市污水处理新增投资及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需求都将进一步释放,提供更多的投资机会。

十九大报告提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现阶段人民对生态环境的需求日益增长,生态环境已成为人们追求美好生活的必需品,已经把生态环境“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明确纳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主要矛盾。另外报告还指出,2020年前要坚决打好污染防治的攻坚战,实现2035年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的目标。未来几年,“环境大建设”仍将是环保产业的主体,环保行业将继续高速发展。

2、行业整合成为发展趋势

我国环保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子行业和细分市场众多,造成参与竞争的企业数量众多,但普遍规模偏小、市场集中度不高。在国家环保政策的推动下,环保行业呈现出大市场、大项目、大需求的趋势,环保行业的整合兼并将迎来新的发展,除现有行业内的环保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增强实力、拓展市场外,大型国有企业凭借资本优势强势进入,进一步加剧了环保行业的竞争格局,也加快了环保行业的整合力度。

(二) 公司发展战略

近年来,国家对环境保护工作日益重视,将其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与实现中国梦的重要内容、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手段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根本措施。在深化推进“循环经济”、“节能减排”的基础上,“十二五规划”把节能环保列为七大战略产业之首,“十三五规划”将绿色理念作为未来5年发展主基调。国家对环保行业的重视程度和支持力度之大可谓空前。

公司努力把握国家政策大力鼓励的发展良机,发挥公司品牌和市场地位的领先优势,以环保水处理项目投资运营为主要驱动力,业务板块由原来的传统水务板块拓展为水务、固废、生态与高端环保装备板块。

(三) 公司经营计划

1、水务板块

水务板块是我司立业之根本,经过多年锤炼,公司水务板块方面具有良好的项目建设能力和运营能力,2018年将结合公司的优势寻求新的创新点,做大做强该板块。水务业务拓展的优先次序依次为:公司原来成熟经营的水务项目的提标、改扩建项目;县级以上城市污水、供水项目;开发区污水、供水项目;带城市供水功能的水库;乡镇污水处理项目;农村污水处理项目;河道和黑臭水体治理;海绵城市等。

(1) 水务项目要坚持正确的商业逻辑,避免恶性竞争,重视项目的构架设计,商业模式与技术创新,力求通过各种创新提高项目的收益率。通过资本运作,以技术、工程、制造、运营为支撑,实现以项目投资来带动工程承包、设备销售和技术研发。

(2) 公司将通过加强团队建设、发挥已有项目的示范效应、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强大客户端、加大品牌宣传力度等措施,快速推进已有业务市场布局,扩大市场份额,培育长期客户,为未来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 充分发挥我司的设备制造优势、建设优势、运营优势、资金实力优势,与央企、民企等各类同行构建优势互补的合作关系,合作由拓展市场、扩大运营规模的横向逐渐转变为基于行业价值链构建和补全的并购。

(4) 充分利用宜兴“环保之乡”的优势,通过加强合作与并购的方式进入环保、水处理领域的细分市场。我司要借助上市这个平台优势,把宜兴大部分有特色的环保企业联合起来,在扶持其发展的同时壮大我司,争取几年后形成一个全球领先的高端环境技术和装备制造基地。

2、固废板块

公司在固废板块领域,通过前期探索与实践,已拥有了较为成熟的YM菌超高温好氧发酵技术及运营经验,并在长春、福建污泥处理项目及北京南宫生活垃圾处理项目上取得了成功应用,通过近两年多的项目运营,摸索出了一套系统化、标准化的YM菌超高温好氧发酵技术处理污泥和生活垃圾的运营方案。

2018年公司以YM菌高温好氧发酵技术为切入点,继续加大污泥处理、垃圾处理项目拓展,还将以城乡环卫一体化、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工业有机固废及农业固体废弃物协同资源化处置为拓展重点,开展更多领域的固废处理业务。

3、生态板块

农业生产因滥用化肥引发的农业面源污染及土壤退化问题日益严峻,已引起了中央高度重视,目前,国家大力推广使用

有机肥取代化肥来实现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同时，鼓励有机肥产业的发展，并出台了一系列优惠配套政策。我司拥有较为成熟的YM超高温发酵处理技术与工艺，并已在城市污泥、生活垃圾处理领域上得到了成功应用。

2018年公司将采用YM菌超高温发酵技术处理秸秆、畜禽粪便、病死畜禽等农业有机废弃物，并与拥有先进有机肥技术及生产经验的科研单位与生产企业合作，利用处理产物生产有机肥，既控制了农业固体废弃物对生态环境的污染，又可以利用处理产物生产高效生物有机肥，并还肥于农田，提高土壤肥力也改善了土壤的生物结构，达到减少化肥用量、提高农产品产量与品质的目的。公司为推广有机肥及引导农民使用有机肥，将尝试进入生产有机农产品领域。

2018年在长春农安及新疆项目的基础上，重点拓展大城市周边的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生产有机肥项目。

4、高端环保装备板块

为提升宜兴环保装备制造产业的整体水平，推动宜兴环保产业升级，公司拟组建中国宜兴环保装备制造中心，中心将配备标准化生产厂房、高精尖的生产装备和高水平的生产班组，以标准化、智能化、规模化、规范化、集约化的生产及管理。通过宜兴环保装备制造园的建设、投运，吸引更多的环保高尖端装备技术入园，以实现集约化生产。

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项目尽管在投资前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已经进行了充分论证，但不排除受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的影响，可能出现项目施工不能按期进行、投资突破预算、后期回款拖延等情况，最终导致项目运行周期长，不能及时达到预期的效益。

2、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公司在城镇污水处理、工业园区和工业污水处理及综合环境服务等领域均面临激烈的行业竞争。由于公司业务范围广泛，而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内细分领域的竞争对手众多，竞争对手在其各自擅长的领域谋求自身发展，不断地提升技术能力与管理水平，同时也在不断地拓展和延伸业务领域和市场空间。同时，随着国家对环保投入的不断加大，将会有更多大型央企、地方国企、民间资本、产业资本等通过项目投资、合作经营、兼并收购等方式进入该领域，行业竞争将更加严峻。

3、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及业务领域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呈现技术多样化、业务模式多样化特征，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在逐步加大，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更趋复杂，对经营管理要求不断提高，如果公司管理体系和治理体系不能及时适应上述变化，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水处理质量风险

污水和供水处理是公司的主营业务，而水处理的质量受到进水水质、设备运行状况、工艺参数设置及控制等因素的影响。如：目前公司污水处理的进水主要来源于居民及工业企业所排放的污水，存在部分工业企业废水未经预处理超标排放，尽管公司一直采取谨慎运营措施，但不排除存在个别污水厂因前端进水水质严重超标未被发现、运行设备故障未能及时修复等原因造成个别指标超标的风险，不排除存在被环保部门通报或限期整改甚至行政处罚的风险。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虽然公司客户主要为各地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和国有大型企业，客户资金实力雄厚、还款信誉良好，公司发生应收账款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但是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规模还将相应扩大，如果发生大额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的情况，将会给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的变化情况，加强资金与成本管理、制度创新、内部控制、应收账款与现金流管理等，提高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降低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相关风险，保持公司平稳快速增长。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8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4,000,0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297,578,188.5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近 3 年 (包括本报告期) 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预案) 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预案) 为：以公司总股本 4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 (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4,000,000.00 元 (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2017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 (包括本报告期) 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24,000,000.00	219,322,071.71	10.94%	0.00	0.00%
2016 年	0.00	262,859,621.41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175,477,503.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鹏鹞环保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鹏鹞环保股份，也不由鹏鹞环保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所持鹏鹞环保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鹏鹞环保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鹏鹞环保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鹏鹞环保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2017 年 12 月 25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履行中

			个月。			
	王洪春、王春林	股份限售承诺	自鹏鹞环保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鹏鹞环保股份，也不由鹏鹞环保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鹏鹞环保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鹏鹞环保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鹏鹞环保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鹏鹞环保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7 年 12 月 25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履行中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北京中技富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赣州云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泰紫	股份限售承诺	一、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17 年 12 月 25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履行中

	<p>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江苏鸿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唯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紫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广美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融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衛獅投资有限公司；宜兴申利化工有限公司</p>		<p>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流通限制有新要求，本公司承诺除遵守本承诺函要求外还将遵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p>			
	<p>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本公司将根据《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计划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本承诺的履行，以维</p>	<p>2017 年 12 月 25 日</p>	<p>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p>	<p>履行中</p>

			护鹏鹞环保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TEO YI-DAR ; 陈淼 ; 陈顺方 ; 陈永平 ; 何晖 ; 蒋永军 ; 金章罗 ; 林琳 ; 王春林 ; 王洪春 ; 吴艳红 ; 夏淑芬 ; 朱和平	IPO 稳定股价承诺	本人（指鹏鹞环保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计划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实施，以维护鹏鹞环保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2017 年 12 月 25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履行中
	王春林 ; 王洪春	其他承诺	一、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发行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履行中

		<p>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二、关于鹏鹞环保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如鹏鹞环保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鹏鹞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p>			
--	--	---	--	--	--

		<p>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p>			
--	--	--	--	--	--

		<p>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7、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8、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二）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p>			
--	--	--	--	--	--

			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关于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一）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发行时本公司已公开发售的股份（如有），并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发行人股票市场价格。（二）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	2017 年 12 月 25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履行中

		<p>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p>			
--	--	--	--	--	--

		<p>转让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p>			
--	--	--	--	--	--

			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金章罗;林琳; 朱和平	其他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2017 年 12 月 25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履行中

		<p>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p>			
--	--	---	--	--	--

		<p>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二、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指鹏鹞环保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p>			
--	--	---	--	--	--

		<p>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津贴;(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4)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p>			
--	--	---	--	--	--

			<p>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p>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p>	2017年12月25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履行中

		<p>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本公司股票市场价格。（二）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三）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p>			
--	--	--	--	--	--

		<p>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p>			
--	--	--	--	--	--

			<p>偿责任。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p>TEO YI-DAR; 陈淼;陈顺方; 陈永平; 何晖; 蒋永军; 吴艳红; 夏淑芬</p>	<p>其他承诺</p>	<p>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p>	<p>2017年12月25日</p>	<p>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p>	<p>履行中</p>

			<p>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p>			
--	--	--	--	--	--	--

		<p>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二、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指鹏鹞环</p>			
--	--	---	--	--	--

		<p>保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如果因</p>			
--	--	---	--	--	--

			<p>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p>			
--	--	--	---	--	--	--

			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公司对2017年度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财务报表列报时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至“其他收益”23,987,677.36元，对2017年1月1日前可比期间的财务数据不予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列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变更是因相关政策变更而导致的调整，根据《深交所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独立董事单独发表意见，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分别为：20户、24户。

2016年度，子公司周口鹏鹞再生水有限公司、长春鹏鹞环保有限公司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度，子公司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新疆鹏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晓龙、娄新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原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鉴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了审计服务，为保证上市公司的审计独立性及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改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改聘审计机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议案于2018年2月12日在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吉林省中远水利机械工程有限公司诉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555	否	判决已生效	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支付 1224.23 万元	被告已支付完毕	2017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诉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碧水蓝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定作合同纠纷案	102.99	否	判决已生效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碧水蓝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支付 102.99 万元	执行中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Time=2018-04-09%2012:00
黑龙江博通管业有限公司诉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121.3	否	调解已生效	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支付 66 万元	被告已支付完毕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Time=2018-04-09%2012:00

							18-04-09%20 12:00
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诉河南省绿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定作合同纠纷案	24.92	否	判决已生效	河南省绿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22.31 万元	执行中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mentTime=2018-04-09%2012:00
郑肖诉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0	否	判决已生效	驳回诉请	确认之诉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mentTime=2018-04-09%2012:00
青海省鹏程城建有限责任公司诉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不当得利案	18	否	判决已生效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18.48 万元	被告已支付完毕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mentTime=2018-04-09%2012:00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诉青海瑞合铝箔有限公司定作合同纠纷案	333.26	否	调解已生效	青海瑞合铝箔有限公司支付 268.76	被告已支付完毕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mentTime=2018-04-09%2012:00
宜兴鹏鹞阳光环	87.5	否	调解已生	河南宏盛建筑有	被告已支付完	2018 年 04 月	http://www.c

保有限公司诉河南宏盛建筑有限公司定作合同纠纷案			效	限公司支付 88 万元	毕	09 日	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mentTime=2018-04-09%2012:00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就与鄢陵市住建局定作合同纠纷申请仲裁	595.37	否	仲裁中	暂无	暂无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mentTime=2018-04-09%2012:00
宜兴鹏鹞阳光环保有限公司、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与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阳煤矿定作合同纠纷案	980.17	否	调解已生效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阳煤矿支付 990.86 万元	被告已支付 190 万元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mentTime=2018-04-09%2012:00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西宁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诉西宁市水务局、西宁市湟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宁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	7,620	否	已立案	暂无	暂无	2018 年 04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3785?announcementTime=2018-04-09%2012:00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公司	由于岳阳经开区罗家坡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口氨氮排放浓度超标，被岳阳市环境保护局处以罚款人民币 8.11 万元。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	2017 年 6 月 27 日，岳阳鹏鹞收到岳阳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岳环罚决字[2017]6 号），由于岳阳经开区罗家坡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口氨氮排放浓度超标，被岳阳市环境保护局处以罚款人民币 8.11 万元。后岳阳鹏鹞提起行政复议申请，2017 年 12 月 4 日，岳阳市人民政府做出《行政复议决定书》（岳政复决字[2017]85 号），撤销岳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岳环罚决字[2017]6 号）	2017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司	因排放污染物超标，被萧县环境保护局责令限期治理并罚款 0.873 万元、0.873 万元。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萧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行政处罚有关情况的说明》，该排污超标原因主要是由于进水污染物浓度过高，超过约定标准及设计进水浓度所致。发现问题后，公司整改及时，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公司不负		

				主要责任：该事项不属于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或重大环境违法行为，该行政处罚也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南通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13,000	2013年12月11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2.17-2019.12.10	否	否

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800	2016年07月23日	9,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9-2028.7.29	否	否
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6,000	2014年01月20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5.19-2022.12.20	否	否
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3,000	2012年12月1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12.20-2020.12.13	否	否
丹阳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4,000	2013年12月03日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2.30-2022.12.2	否	否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400	2017年12月28日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13-2034.12.1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0,4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7,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66,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2,8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0,4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7,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6,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2,8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把公司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社会方面：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就是环保行业，是以改善人类自身生存环境和可持续发展为己任，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谨慎合规运行，并通过在自来水处理、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环境工程等方面提供优质的环境服务，改善人类环境；通过合法纳税、合法交费、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支援地方经济建设等为国家、为社会做出自己的贡献，履行社会义务。

员工方面：公司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和工作条件，提高员工的工资待遇，增加员工的福利，使员工能够拥有富足的物质生活。与此同时，公司将给每一位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和施展个人才华的机会，使员工实现自我价值，得到精神上的享受和人生的满足。同时，公司给予生病及特困助项支助，帮助员工度过难关，增加员工的归属感。

股东方面：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维护股东利益，为股东谋利益是公司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

客户方面：提供最好的服务，让客户满意是公司的最终目标。公司坚持社会责任和经济责任相结合的原则，选择具有共同理念、相同价值观的客户，适合公司及公司有服务能力提供服务的客户，放弃那些一味要求低价而不关注工程质量和社会效益的客户。始终维护公司的良好形象。通过建立平等互惠的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卓越的工艺、产品和服务，让客户满意，共同创造健康和谐的环境，“适合就是美”。

供应方面：互惠互利是企业合作的基本前提，是建立长期稳定的供需关系的重要保证。公司在供应中始终坚持“供需互利”的理念。“供需互利”的供应理念使公司始终把优质原料的供应和最好的服务作为合作前提，在此基础上，按照互利原则选择优质低价原料、选择互惠互利的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的供应关系，为实现质量百分百合格的工艺产品和最优的服务提供保证。

公司在取得发展的同时，连续资助地方困难户，积极参加慈善捐助等公益活动，不忘扶贫助学、回馈社会、感恩社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非重点排污单位，所从事的环保水处理相关业务属于“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度，公司为发展需要，新设成立子公司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2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55,39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兴鹏鹞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12%	144,468,1 00	无	144,468,1 00	0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3.37%	93,470,80 0	无	93,470,80 0	0		
卫狮投资有限公 司	境外法人	13.18%	52,701,30 0	无	52,701,30 0	0		
华泰紫金（江苏） 股权投资基金（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5%	27,800,00 0	无	27,800,00 0	0		
上海广美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	19,854,30 0	无	19,854,30 0	0		
江苏鸿元机械科 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19,492,70 0	无	19,492,70 0	0		
赣州云锦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16,712,80 0	无	16,712,80 0	0		
南京唯尚创业投 资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8,500,000	无	8,500,000	0		
北京中技富坤创 业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5,500,000	无	5,500,000	0		
宜兴申利化工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5,500,000	无	5,50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洪春对公司第一大股东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80%，公司董事王春林对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20%。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王洪春	2012 年 06 月 11 日	596988354	投资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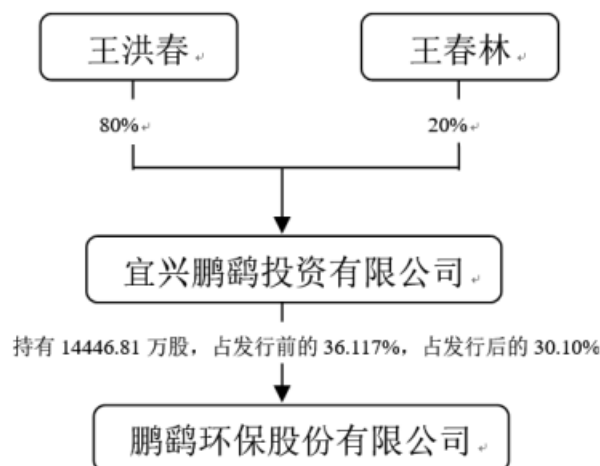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洪春	中国	否
王春林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洪春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春林为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王春林、王洪春兄弟曾控股新加坡上市主体亚洲环保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TEO YI-DAR	2011 年 02 月 18 日	186,894,614 股	持有并管理公司股权
卫狮投资有限公司	Tong Huijian	2004 年 11 月 16 日	1,000 股	对外投资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洪春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115,574,480	0	0	0	115,574,480
王春林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28,893,620	0	0	0	28,893,620
蒋永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7年04月27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陈淼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TEO YI-DAR (张毅达)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金章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朱和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林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0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陈永平	监事（主席）	现任	男	58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何晖	监事	现任	女	42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陈顺方	监事（职工代表）	现任	男	60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夏淑芬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吴艳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5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1月18日	0	0	0	0	0
黄政新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6年01月18日	2017年03月2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44,468,100	0	0	0	144,468,100

注：王洪春、王春林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4446.81 万股。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政新	董事	离任	2017年03月28日	辞去职务
蒋永军	董事	任免	2017年04月27日	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现由八名董事组成，其基本情况如下：

王洪春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84年4月开始从事环保水处理行业，创办宜兴县高腾建筑环保设备工业公司。1984年4月至今历任宜兴县高腾建筑环保设备工业公司经理、宜兴市鹏鹞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亚洲环保执行总裁、承包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洪春先生长期从事环保水处理行业技术研发、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工作，拥有深厚的专业技术和管理能力。曾获得首届中国青年科技创业奖、首届中国环境科学学会青年科技奖、全国青年星火带头人、农业部及无锡市科技进步二等奖；是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四届常务理事、江苏省环保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副理事长、江苏省首批科技企业家培育对象。现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其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王春林先生，196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2年7月开始从事环保水处理行业。1982年至1986年任职宜兴建筑设备厂车间主任，1986年至1993年任职宜兴县高腾建筑环保设备工业公司负责人，1993年至今任职鹏鹞集团董事长/执行董事；2003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职亚洲环保董事、董事会主席；2007年至今任职鹏鹞药业、鹏鹞保健、君怡生物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发行人董事。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蒋永军先生，196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南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年8月至1997年6月任职宜兴市实验设备厂技术员、技术科长；1997年7月至今在鹏鹞环保工作，历任公司行政部部长、业务部部长、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为2017年4月至2019年1月。

陈淼先生，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药理学硕士、美国托莱多大学免疫学博士学位。2010年4月至2013年7月任职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2013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职南京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1月至今任职南京华泰瑞兴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总监。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TEO YI-DAR（张毅达）先生，1971年8月出生，新加坡国籍，新加坡国立大学系统工程硕士和财务管理硕士学位，CFA。1996年至1997年，任职SGS Thomson Microelectronics Pte Ltd工程师；1997年至1999年，任职Keppel Corporation Ltd企发部经理；1999年至今任职SEAVI Advent Holdings Ltd（四维安宏（亚洲）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金章罗先生，195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广播电视大学经营管理专业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72年至1991年底曾先后在原航空工业部贵州省安顺市3017厂、江苏省金坛柴油机厂、无锡动力机厂从事财务管理工作，曾担任无锡动力机厂财务科科长、总会计师等职务；1992年至2010年在无锡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先后担任部门经理、副所长、常务副所长等职，先后主持审计无锡威孚高科、小天鹅、澄星股份等十余家公司的A、B股发行上市、重组、发行债券等工作。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其目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朱和平先生，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1985年8月至1994年12月先后任职新疆财经大学财经学院助教、讲师；1994年12月至今先后任职江南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其目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林琳女士，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学士学位。2000年6月至2002年5月先后任职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2002年5月至今先后任职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二）监事

陈永平先生，195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农村银行江苏省分行职工中等专业技术学校农村金融专业中专学历。1982年12月至2006年6月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支行；2007年至今在鹏鹞集团工作。曾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其目前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陈顺方先生，195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学毕业。1973年至1987年任职宜兴市太漏建筑设备厂车间主任；1987年1998年任职宜兴鹏鹞环保有限公司生产科长；1998年至2001年任职上海鹏鹞企业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2年至2005年任职鹏鹞阳光生产部长；2005年至2008年任职宜兴新宏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长；2008年至2012年任职鹏鹞阳光生产部长；2012年至今任职公司生产助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其目前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何晖女士，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国际贸易专业硕士学位。曾先后在华泰证券经纪业务总部、公司办公室、投资银行部、直接投资部等部门工作；现任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总监。现任发行人监事。曾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其目前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

（三）高级管理人员

王洪春先生，本公司总经理。（简历同上）

蒋永军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夏淑芬女士，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化工学院硅酸盐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至1993年在宜兴建新陶瓷厂轻质陶分厂任职副厂长；1993年至1997年在宜兴国浩瓷砖有限公司任生产工程师；1997年至2000年在宜兴联合陶瓷公司从事生产技术管理工作；2000年10月至今在鹏鹞环保从事行政管理工作，历任行政部长、总裁办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吴艳红女士，197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4年至1996年在宜兴市服装厂工作；1997年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洪春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王春林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TEO YI-DAR (张毅达)	喜也纳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陈永平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洪春	大洋投资有限公司 (BVI)	董事			否
王春林	江苏鹏鹞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王春林	宜兴市鹏鹞天然保健营养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王春林	宜兴市鹏鹞大药房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王春林	宜兴市鹏鹞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王春林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王春林	宜兴鹏鹞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王春林	康贝投资有限公司 (BVI)	董事			否
王春林	大洋投资有限公司 (BVI)	董事			否
王春林	宜兴市中联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春林	宜兴鹏鹞溇湖湿地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王春林	江苏君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王春林	无锡鹏鹞橡塑保温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TEO YI-DAR (张毅达)	SEAVI ADVENT HOLDINGS Ltd	基金经理			
TEO YI-DAR (张毅达)	扬子江船业 (控股) 有限公司	董事			
TEO YI-DAR	元邦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张毅达)					
TEO YI-DAR (张毅达)	SEAVI Advent Asia Investments (III)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SAP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Kenyon Group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Beijing Denox Environment &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Springhave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Hongyin Resources (HK) Co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Smartflex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Top Rich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Gold Futur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TPSC Asia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HG Metal Manufacturing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TPSC Holdings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HG Metal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HG Construction Steel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Oriental Metals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HG Metal Investments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Niho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Denox Environmental &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Myghty Holdings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Guotaiqixing Biomedical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Kenyon Group (Asia)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PT HG Metal Distribution Indonesia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HG Metal Manufacturing Sdn Bh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HG Metal Distribution Sdn Bh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Myghty (Yangon) Limite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Altair Capital Advisors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Altair Capital (I)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Printlab Holdings Pte Ltd	董事			
TEO YI-DAR (张毅达)	Altair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Ltd	董事			
陈淼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陈淼	北京博纳西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陈淼	南京德邦金属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淼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金章罗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金章罗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和平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和平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和平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林琳	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永平	江苏鹏鹞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			是
何晖	南京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何晖	南京华泰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何晖	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何晖	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何晖	深圳市华泰君信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夏淑芬	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夏淑芬	北京京环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实施与考核相挂钩的薪酬制度，董事与高管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薪酬发放由财务部造册，经人力资源部审核、总裁批准后执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洪春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现任	63.34	否
王春林	董事	男	55	现任	48.2	否
陈淼	董事	男	37	现任	0	否
Teo Yi-Dar (张毅达)	董事	男	46	现任	0	否
金章罗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5	否
朱和平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5	否
林琳	独立董事	女	40	现任	5	否
陈顺方	监事	男	60	现任	9.46	否
何晖	监事	女	42	现任	0	否
陈永平	监事	男	58	现任	0	是
蒋永军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66.03	否
夏淑芬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0	现任	46.54	否
吴艳红	财务总监	女	45	现任	60.81	否
黄政新	董事	男	52	离任	15.66	
合计	--	--	--	--	325.0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8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7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15
销售人员	59
技术人员	160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116
合计	7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	14
大学本科	217
大专	170
中专	97
其他	282
合计	780

2、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与考核相挂钩的薪酬制度，一般员工的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年终奖励等组成。采用项目制、计件制及业务奖励制的员工，以绩效工资为主，基本工资为辅。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实施年薪制。各部门员工绩效考核办法由部门制定，办法明确了考核目标、定额标准与考核结算方式，经部门第一负责人与人力资源部审核后，报总裁批准，并抄送财务部备案。薪酬发放由各部门按照考核办法进行考核结算并提供发放依据，由财务部造册，经人力资源部审核、总裁批准后执行。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以集中培训和部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集中培训根据年初人力资源规划编制培训计划，报总裁批准后执行，部门培训根据年初公司发展要求、部门人力资源规划编制部门培训计划，报人力资源部审核，总裁批准后执行；另外公司新聘员工进行岗前培训和岗位技能培训，在岗人员除了参加集中和部门培训外，还有其他类别的培训，包括：制度学习会、轮岗

培训、职称公修课培训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聘请了三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已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建立三会制度并召开相关会议。

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运行规范。公司2017年度共召开6次股东大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会议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身的权利。公司2017年度共召开7次董事会，董事出席会议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身的权利。公司2017年度共召开3次监事会，监事出席会议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均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人数的比例达到了三分之一。自公司聘任独立董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公司的发展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对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独立董事未曾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对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做到了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具备独立经营的能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影响其正常经营管理、侵害其他股东的利益、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三)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财务独立。

(四)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投资与运营、工程承包、设计与咨询、管理及销售系统，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2 月 20 日	2017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13 日	2017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4 月 27 日	2017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7 月 25 日	2017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8 月 10 日	2017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11 月 06 日	2017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3758?announceTime=2017-12-1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金章罗	7	7	0	0	0	否	6
朱和平	7	7	0	0	0	否	6
林琳	7	5	2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以及公司的发展提出了建议并均得以采纳，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对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对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共组织召开了3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2014-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4-2016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报告的议案、审计与质量办201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14-2017年6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公司2014-2017年6月关联交易公允报告的议案、审计与质量办2017年上半年工作汇报、关于公司2017年1-9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审计与质量办2017年三季度工作汇报等多项议案。

提名委员会：2017年度共组织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推荐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度共组织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2017年度共组织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2017年鹏鹞环保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实施与考核相挂钩的薪酬制度，董事与高管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针对其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高于重要性水平(大于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的 4%、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4%)。重要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低于重要性水平(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的 4%、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4%)，但高于一般性水平(大于资产总额的 0.5%，营业收入的 2%、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1%)。一般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低于一般性水平(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营业收入的 2%、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2%)。</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830 万元以上，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企业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被媒体频频曝光负面新闻。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410 万--830 (含)万元，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被媒体曝光且产生负面影响。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410 万元(含)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鹏鹞环保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天运[2018]核字第 90182 号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天运[2018]审字第 9024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晓龙、娄新洁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天运[2018]审字第90246号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鹞环保”）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鹏鹞环保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鹏鹞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17 年度，鹏鹞环保建造合同收入为20,427.04万元，占收入总额比例为 25.29%。鹏鹞环保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鹏鹞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需要在实施前对建造合同的总收入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根据经验及对未来的判断持续评估和修订。因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对建造合同相关情况做出大量估计，故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根据财务报表附注三、25，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了解管理层有关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了解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及完工百分比法的运用；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查阅重大建造合同及其关键合同条款；审核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

的编制、审核及变更的流程以及相关控制程序，评估其有效性；审核建造合同实际成本、完工进度等情况，以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分析性复核重大建造合同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水平波动情况，以确认其真实性；选取工程项目，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确认工程的完工进度，并与账面合同确认进度对比，分析差异原因。

2、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鹏鹞环保应收账款余额为 32,545.20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8,861.86 万元，详见附注五、3；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76,720.11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零万元，详见附注五、9。鹏鹞环保的应收款项金额重大，坏账准备的计提需要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估计和判断，故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根据财务报表附注三、11，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账龄或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内 BT 项目和确认为金融资产的 BOT、TOT 项目特许经营权的长期应收款以及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 EPC 项目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长期应收款应转入应收账款，按应收款项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管理层有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检查应收款项减值计提的会计政策，评估所使用的方法的恰当性以及减值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检查相关的交易合同和信用条款及实际信用政策的遵守情况；对账龄长、逾期未回款的应收款项，复核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评估是否出现减值的迹象；对于主要的应收款项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鹏鹞环保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鹏鹞环保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鹏鹞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鹏鹞环保、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鹏鹞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鹏鹞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鹏鹞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0,074,028.74	371,218,955.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1,563.50	264,000.00
应收账款	236,833,371.82	167,941,678.34
预付款项	19,634,864.45	20,290,313.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292,032.76	72,620,708.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690,568.81	29,426,172.9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528,495.43	51,735,483.42
其他流动资产	40,776,775.67	36,857,510.62
流动资产合计	896,381,701.18	750,354,822.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12,672,561.15	2,558,474,106.16
长期股权投资	20,046,698.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696,257.97	94,037,379.46
在建工程	17,402,494.30	10,412,364.3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666,594.25	19,064,127.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7,644.26	611,794.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866,666.79	135,738,291.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8,148,917.55	2,818,338,064.46
资产总计	3,914,530,618.73	3,568,692,88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27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	21,000,000.00
应付账款	259,334,202.00	242,625,984.59
预收款项	4,821,499.70	10,464,761.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736,877.45	16,271,034.41
应交税费	112,835,162.35	91,738,196.92
应付利息	2,635,757.72	1,435,651.64
应付股利		2,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1,360,949.16	39,687,460.6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715,000.00	144,019,762.78
其他流动负债	16,330,448.28	13,640,416.67
流动负债合计	689,769,896.66	858,383,269.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9,271,392.53	482,534,298.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26,304,098.55	113,353,404.16
递延收益	812,538.73	1,465,40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016,926.12	57,464,143.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1,404,955.93	654,817,247.41
负债合计	1,621,174,852.59	1,513,200,516.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4,163,844.76	704,163,844.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17,086.74	33,123,577.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3,983,899.35	866,455,336.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3,064,830.85	2,003,742,759.14
少数股东权益	70,290,935.29	51,749,611.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3,355,766.14	2,055,492,37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14,530,618.73	3,568,692,887.39

法定代表人：王洪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倩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518,715.25	219,586,917.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6,340,547.16	44,531,904.91
预付款项	14,819,294.59	2,597,166.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04,517.32	9,597,545.69
其他应收款	354,428,102.65	246,012,976.61
存货	35,080,852.66	7,004,198.4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24,142.64	21,939,471.98
流动资产合计	857,916,172.27	551,270,181.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9,430,258.31	291,265,692.26
长期股权投资	1,470,727,343.25	1,386,650,644.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74,346.43	4,432,797.8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63,717.96	4,100,814.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5,924.20	209,14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99,498.17	9,575,81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9,451,088.32	1,696,234,907.16
资产总计	2,627,367,260.59	2,247,505,088.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2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0,000.00	21,000,000.00
应付账款	136,867,255.89	98,033,392.56

预收款项	888,000.00	852,435.15
应付职工薪酬	9,062,030.95	3,397,700.10
应交税费	1,280,758.24	1,676,545.78
应付利息	1,814,637.21	304,394.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4,207,162.36	388,737,903.9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1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755,163.86	6,966,671.11
流动负债合计	723,690,008.51	735,969,043.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4,808,333.3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2,214.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4,808,333.32	602,214.75
负债合计	1,098,498,341.83	736,571,257.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6,373,643.43	796,373,643.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17,086.74	33,123,577.91

未分配利润	297,578,188.59	281,436,609.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8,868,918.76	1,510,933,830.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7,367,260.59	2,247,505,088.3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7,676,980.65	708,145,238.48
其中：营业收入	807,676,980.65	708,145,238.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0,022,025.19	483,960,213.94
其中：营业成本	384,072,005.45	310,549,769.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697,990.99	14,708,749.91
销售费用	19,625,701.31	18,521,320.70
管理费用	72,694,059.02	58,915,676.48
财务费用	61,442,735.59	79,788,930.52
资产减值损失	-1,510,467.17	1,475,767.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8,886.16	100,599,109.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3,987,677.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763,746.66	324,784,134.41
加：营业外收入	13,032,016.92	28,158,623.02
减：营业外支出	475,034.56	164,036.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320,729.02	352,778,720.97
减：所得税费用	76,517,886.79	90,027,208.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802,842.23	262,751,512.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322,071.71	262,859,621.41
少数股东损益	-2,519,229.48	-108,109.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802,842.23	262,751,51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322,071.71	262,859,621.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9,229.48	-108,109.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8	0.6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8	0.65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洪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倩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3,407,669.62	68,577,108.97
减：营业成本	176,192,253.45	43,689,007.41
税金及附加	585,070.49	1,056,047.07
销售费用	10,301,572.83	8,490,807.00
管理费用	39,257,208.13	26,546,818.59
财务费用	12,161,108.64	19,944,498.74
资产减值损失	-15,586,111.92	4,085,391.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53,301.17	24,362,70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43,266.83	-10,872,755.37
加：营业外收入	11,223,512.34	497,915.25
减：营业外支出		1,926.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66,779.17	-10,376,766.57

减：所得税费用	4,431,690.88	-5,085,710.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35,088.29	-5,291,055.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35,088.29	-5,291,055.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935,088.29	-5,291,055.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2,364,564.39	1,068,161,395.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987,677.36	24,220,453.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74,016.60	153,962,12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826,258.35	1,246,343,974.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6,799,467.05	480,662,011.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543,804.70	63,936,68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358,945.00	116,517,127.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10,617.23	47,945,89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712,833.98	709,061,71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3,424.37	537,282,257.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00,000.00	4,4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0,000.00	4,4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16,719.28	21,185,57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16,719.28	21,185,57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16,719.28	-21,181,12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60,553.28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60,553.28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7,500,000.00	6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560,553.28	6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6,019,762.78	1,007,058,914.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306,900.35	80,983,563.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500,000.00	1,305,9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7,231.86	30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153,894.99	1,088,350,47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06,658.29	-471,350,47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2	0.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03,363.36	44,750,655.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187,125.48	299,436,469.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690,488.84	344,187,125.4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289,548.33	255,272,044.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599,592.36	466,838,10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889,140.69	722,110,153.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388,644.93	142,939,311.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34,106.91	16,753,10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05,438.61	14,896,18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78,916.81	119,148,21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107,107.26	293,736,80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17,966.57	428,373,34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3,761.9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93,028.37	47,543,52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93,028.37	50,441,736.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31,597.17	5,100,488.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430,000.00	44,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61,597.17	49,300,488.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68,568.80	1,141,248.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0	4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000,000.00	4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5,000,000.00	7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52,274.48	37,508,947.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7,231.86	10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179,506.34	832,616,94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820,493.66	-377,616,947.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033,958.29	51,897,648.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601,217.06	145,703,569.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635,175.35	197,601,217.0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704,163,844.76				33,123,577.91		866,455,336.47	51,749,611.49	2,055,492,37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704,163,844.76				33,123,577.91		866,455,336.47	51,749,611.49	2,055,492,37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3,508.83		217,528,562.88	18,541,323.80	237,863,395.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322,071.71	-2,519,229.48	216,802,84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60,553.28	21,060,553.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93,508.83	-1,793,508.83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3,508.83	-1,793,508.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704,163,844.76				34,917,086.74		1,083,983,899.35	70,290,935.29	2,293,355,766.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704,163,844.76					33,123,577.91		603,595,715.06	51,663,600.50	1,792,546,73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704,163,844.76					33,123,577.91		603,595,715.06	51,663,600.50	1,792,546,73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859,621.41	86,010.99	262,945,632.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859,621.41	-108,109.01	262,751,512.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	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05,880.00	-3,805,8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05,880.00	-3,805,88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704,163,844.76			33,123,577.91		866,455,336.47	51,749,611.49	2,055,492,370.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796,373,643.43				33,123,577.91	281,436,609.13	1,510,933,83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796,373,643.43				33,123,577.91	281,436,609.13	1,510,933,830.47
三、本期增减变动									1,793,508	16,141	17,935,08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	579.46	8.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935,088.29	17,935,088.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93,508.83	-1,793,508.83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3,508.83	-1,793,508.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796,373,643.43				34,917,086.74	297,578,188.59	1,528,868,918.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796,373,643.43				33,123,577.91	286,727,664.73	1,516,224,886.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796,373,643.43				33,123,577.91	286,727,664.73	1,516,224,88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91,055.60	-5,291,055.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91,055.60	-5,291,055.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796,373,643.43				33,123,577.91	281,436,609.13	1,510,933,830.47

三、公司基本情况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2013年1月由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承包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21日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为40,000万股。

2017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32号文《关于核准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48,000万股，并于2018年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公司及子公司属于环保工程承包及水务运营行业，主要业务范围：从事环保工程、水处理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承包业务；从事机电设备安装专业承包业务；从事生活污水、工业污水治理业务；环境保护机械的批发；环保、水处理、市政公用领域的投资、建设、运营；环境微生物技术、污泥处置技术、再生资源技术、非危险废弃物资源化处置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注册地及实际经营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公司注册地及实际经营地均位于宜兴市高塍镇工业集中区（胥井村），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03530323W。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洪春。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于2018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分别为：20户、24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合并范围的变更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附注五、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公司主要从事的环保工程总承包业务，因工程规模大小不一，正常营业周期不能确定，故以一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

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

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特许经营权

公司主要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项目公司从国家行政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国家行政部门。

若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项目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若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所有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相同账龄的所有第三方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所有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长期应收款

公司将按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在1年以上的BT项目、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EPC项目和确认为金融资产的BOT、TOT项目特许经营权等应收款项在长期应收款核算。

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内BT项目和确认为金融资产的BOT、TOT项目特许经营权的长期应收款以及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

款的EPC项目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长期应收款应转入应收账款，按应收款项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工程物资、工程施工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

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

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	按法定使用年限确定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10	4.75-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9.50-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9.50-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9.00-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9.00-18.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之日起在使用寿命期限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摊销方法予以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年限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BOT项目后续设备更新支出

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了特许经营的污水处理厂（供水厂）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不能合理估计的日常维护、维修或大修支出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5) 公司各类业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时点

①投资运营业务

各水务运营公司月末根据出水口记录的实际处理量抄报给客户（或与客户同时抄写实际处理水量），并取得客户确认时确认收入。

②工程承包业务

公司根据项目的完工进度按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③设计与咨询业务

公司在提交设计或咨询报告书并取得客户确认时确认收入。

④设备产销业务

A、不承担安装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的确时点：公司将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地点，由客户负责签收，公司依据签收单回执，确认为当期销售收入。

B、承担安装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的确时点：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安装，则在产品单机安装验收合格后确认为当期销售收入。

(6) BOT业务

建造期间，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建造期间，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7) BT业务

①公司对提供建造服务的BT项目，建造期间发生的项目成本暂在“长期应收款-未进入回购期BT项目”中归集，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工程审价后，以确定的回购基数（审价金额）作为BT项目“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BT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并结转“长期应收款-未进入回购期BT项目”。若BT项目在未审价前进入合同约定的回购期，则以合同约定的暂定回购基数或预计建造合同总收入及代垫前期费用作为“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BT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待工程审价后调整暂定回购基数。

“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BT项目”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实际利率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的回购款项（含投资补偿）在回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审价确定的回购基数（尚未审价项目为暂定回购基数）所适用的利率确定。

对于固定造价合同的BT项目，回购基数、回购款项、回购期合同已经明确，建设期间即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确认相应利息收入，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作为初始成本。

②对不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BT项目，工程审价后（或未审价前进入合同约定的回购期），以BT项目的实际投资成本作为“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BT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时，实际利率以政府回购款项（含投资补偿）在回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实际投资成本所适用的利率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

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公司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特许经营权的核算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特许经营权分为按金融资产核算和无形资产核算，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根据特许经营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是否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作出分析和判断。

对于按照金融资产核算的特许经营权其初始投资成本的回收方式、实际利率的选择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需评估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3）租赁的归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4）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

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特许经营权后续设备更新支出等作出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按照规定，对 2017 年度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财务报表列报时进行了调整。	

<p>执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p>	<p>公司按照规定, 相应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p>	
---	--------------------------------	--

公司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对2017年度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财务报表列报时进行了调整, 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至“其他收益”23,987,677.36元, 对2017年1月1日前可比期间的财务数据不予追溯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5%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5%
宜兴鹏鹞阳光环保有限公司	25%
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5%
南通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丹阳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西宁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景德镇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景德镇大鹏水务有限公司	25%
南昌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黄山休宁富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成都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0%
灌南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周口鹏鹞再生水有限公司	25%
长春鹏鹞环保有限公司	25%
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新疆鹏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5%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优惠

A、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自2012年10月1日起，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原征收营业税的应税收入改征为增值税，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税率为3%。

B、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南通鹏鹞水务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自来水，可依照简易办法按6%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自2014年7月1日起，公司增值税征收率由6%调整为3%。

C、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供水节水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00〕36号）的规定，对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公司）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免征增值税及2009年1月1日起实施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规定，公司销售再生水及污水处理劳务免征增值税。

2015年6月12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该文规定：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具体综合利用的资源名称、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名称、技术标准和相关条件、退税比例等按照本通知所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相关规定执行。自2015年7月1日起，公司污水处理劳务由免征增值税改为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比例为70%。

享受增值税优惠的公司有：丹阳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西宁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景德镇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景德镇大鹏水务有限公司、南昌鹏鹞水务有限公司、黄山休宁富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D、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公司原征收营业税的建筑工程现征收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11%，但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税率为3%。

(2) 企业所得税

A、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0月25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9]203号通知，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公司于2015年11月经复审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B、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从事公共污水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公司有：丹阳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西宁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景德镇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景德镇大鹏水务有限公司、南昌鹏鹞水务有限公司、黄山休宁富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5,458.51	274,740.81
银行存款	400,445,030.33	343,912,384.67
其他货币资金	19,383,539.90	27,031,830.50
合计	420,074,028.74	371,218,955.98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1,563.50	264,000.00

合计	551,563.50	264,000.00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13,224.87	
合计	5,213,224.8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452,001.44	100.00%	88,618,629.62	27.23%	236,833,371.82	266,665,696.88	100.00%	98,724,018.54	37.02%	167,941,678.34
合计	325,452,001.44	100.00%	88,618,629.62	27.23%	236,833,371.82	266,665,696.88	100.00%	98,724,018.54	37.02%	167,941,678.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4,245,670.15	10,712,283.52	5.00%
1 至 2 年	27,105,491.27	5,421,098.25	20.00%
2 至 3 年	23,231,184.36	11,615,592.19	50.00%
3 年以上	60,869,655.66	60,869,655.66	100.00%
合计	325,452,001.44	88,618,629.62	27.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988,378.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6,093,767.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西宁市排水公司	20,863,628.80	银行转账
合计	20,863,628.80	--

转回的原因为货款的收回。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至2年	20	20
2至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17 年度	1,344,565.1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	--------	------	------	---------	----------

					易产生
运城市富斯特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货款	891,225.19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盐城南纬纺织有限公司	货款	453,34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合计	--	1,344,565.19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款项确认收不到，进行账面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年限	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如皋市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关系	46,475,392.55	14.28	2,323,769.63
江苏南通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27,759,605.31	8.53	1,387,980.27
海安县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关系	15,037,987.64	4.62	751,899.38
山西汾西新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14,553,836.39	4.47	14,553,836.39
江苏航卓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13,008,407.25	4.00	650,420.36
合计		116,835,229.14	35.90	19,667,906.0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各期末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292,916.41	88.07%	8,423,819.15	41.52%
1 至 2 年	1,517,331.30	7.73%	900,925.47	4.44%
2 至 3 年	491,053.00	2.50%	1,196,833.98	5.90%
3 年以上	333,563.74	1.70%	9,768,734.98	48.14%
合计	19,634,864.45	--	20,290,313.5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苏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5.28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广东卓信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8,000.00	13.69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0,754.72	10.65	2年以内	预付审计费
河北泉恩高科技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0,900.00	6.57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北京佰润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000.00	5.81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合计		10,209,654.72	52.0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911,796.72	100.00%	14,619,763.96	17.42%	69,292,032.76	79,990,115.46	100.00%	7,369,407.40	9.21%	72,620,708.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3,911,796.72	100.00%	14,619,763.96	17.42%	69,292,032.76	79,990,115.46	100.00%	7,369,407.40	9.21%	72,620,708.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357,526.48	1,467,876.33	5.00%
1 至 2 年	51,131,675.03	10,226,335.01	20.00%
2 至 3 年	994,085.18	497,042.59	50.00%
3 至 4 年	2,428,510.03	2,428,510.03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0.00	100.00%
合计	83,911,796.72	14,619,763.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202,062.1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51,705.5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4,522,639.09	31,112,372.00
备用金	1,221,227.83	973,064.94
特许经营权项目回购款	46,199,994.43	46,199,994.43
其他	1,967,935.37	1,704,684.09
合计	83,911,796.72	79,990,115.4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宁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特许经营权项目回购款	46,199,994.43	1 至 2 年	55.06%	9,239,998.89
江苏航卓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647,488.00	1 年以内/3 年以上	26.99%	1,395,988.00
上海凌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0,000.00	2 年以内	2.86%	240,000.00
祁阳县污水处理工程建设指挥部	保证金	2,000,000.00	1 至 2 年	2.38%	400,000.00
江苏南通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市政路桥分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至 2 年/3 年以上	2.38%	800,000.00
合计	--	75,247,482.43	--	89.67%	12,075,986.8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报告期各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各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18,464.50		8,818,464.50	3,929,865.22		3,929,865.22
在产品	10,531,862.64		10,531,862.64	3,118,682.86		3,118,682.86
工程施工	26,074,362.55		26,074,362.55	6,933,847.44		6,933,847.44
产成品	9,265,879.12		9,265,879.12	15,443,777.41		15,443,777.41
合计	54,690,568.81		54,690,568.81	29,426,172.93		29,426,172.9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不存在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为：期末，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54,528,495.43	51,735,483.42
合计	54,528,495.43	51,735,483.42

其他说明：

详见本附注七、16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费	708,988.18	239,362.10
待抵扣进项税	20,008,462.11	16,005,323.19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924,608.62	20,472,734.17
其他	134,716.76	140,091.16
合计	40,776,775.67	36,857,510.6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增长10.63%，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长期应收款-进入回购期	642,423,271.96		642,423,271.96	579,334,991.43		579,334,991.43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 EPC 项目的长期应收款	119,768,240.05		119,768,240.05	156,907,649.66		156,907,649.66	

特许经营权项目 长期应收款-运营 项目	1,637,187,970. 03		1,637,187,970. 03	1,705,612,118. 18		1,705,612,118. 18	
特许经营权项目 长期应收款-在建 项目	367,821,574.5 4		367,821,574.5 4	168,354,830.3 1		168,354,830.3 1	
减：一年内到期 部分的账面价值	-54,528,495.43		-54,528,495.43	-51,735,483.42		-51,735,483.42	
合计	2,712,672,561. 15		2,712,672,561. 15	2,558,474,106. 16		2,558,474,106. 16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 进入回购期的BT项目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春市第一净水厂改造工程及配水管道工程	405,376,239.22	273,445,087.33
长春市第三净水厂提标改造工程	183,183,144.93	163,450,054.17
信阳市污水处理二期工程	53,863,887.81	67,992,642.69
延吉市朝阳污水处理厂	-	74,447,207.24
合计	642,423,271.96	579,334,991.43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EPC项目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灌南硕项湖自来水厂工程	119,768,240.05	156,907,649.66
合计	119,768,240.05	156,907,649.66

(3)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运营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收款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黄山休宁富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9,609,498.78	567,808.61	20,144,760.28	535,261.50
丹阳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60,372,855.35	4,063,236.38	164,196,879.88	3,824,024.52
景德镇大鹏水务有限公司	33,947,043.78	905,320.76	34,805,244.19	858,200.41
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沙南一期	61,336,709.13	1,436,859.31	62,698,782.44	1,362,073.31

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沙南二期	71,768,772.19	1,668,490.48	73,349,496.13	1,580,723.94
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沙北	79,503,448.37	1,561,081.62	80,979,855.10	1,476,406.74
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南津	156,907,805.76	6,372,611.49	162,948,734.05	6,040,928.29
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开发区	77,044,527.96	3,129,065.77	110,010,731.37	3,399,182.07
南昌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58,160,027.30	4,600,305.40	62,546,024.13	4,385,996.83
南通鹏鹞水务有限公司-南通一期	518,960,501.36	19,448,560.37	537,294,259.26	18,333,757.87
南通鹏鹞水务有限公司-南通二期	125,099,331.84	4,394,826.66	129,212,699.28	4,113,367.44
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长沙一期	49,134,809.72	1,795,062.59	50,826,657.74	1,691,848.02
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长沙二期	42,231,938.98	997,750.06	43,169,917.30	937,978.33
景德镇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62,078,300.78	1,860,193.97	63,841,977.53	1,763,676.76
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1,233,270.34	1,558,952.85	109,586,099.50	1,432,057.39
景德镇大鹏水务有限公司-一期二步	9,799,128.38	168,369.12		
合计	1,637,187,970.03	54,528,495.43	1,705,612,118.18	51,735,483.42

(4)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在建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北段供水工程	225,566,370.50	148,825,842.33
周口沙南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5,963,245.32	-
景德镇大鹏一期二步工程	-	10,061,246.14
周口再生水中水工程	32,425,532.01	9,467,741.84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51,202,567.23	-
祁阳县白竹、白水污水处理厂	52,663,859.48	-
合计	367,821,574.54	168,354,830.31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4,500,000.00		-7,921,188.74						16,578,811.26	
北京京环		4,900,000		-1,432,111						3,467,887	

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00		2.43						.57	
小计		29,400,00 0.00		-9,353,30 1.17						20,046,69 8.83	
合计		29,400,00 0.00		-9,353,30 1.17						20,046,69 8.83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141,623.95	6,207,392.97	12,724,830.89	1,837,060.44	3,648,282.41	134,559,190.66
2.本期增加金额		22,780,064.36	4,726,596.03	697,819.70	340,129.19	28,544,609.28
(1) 购置		1,489,709.31	4,726,596.03	570,184.61	340,129.19	7,126,619.14
(2) 在建工程转入		21,290,355.05		127,635.09		21,417,990.1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380,392.00	296,876.00	500,000.00	131,605.10	738,466.69	7,047,339.79
(1) 处置或报废	5,380,392.00	296,876.00	500,000.00	131,605.10	738,466.69	7,047,339.79
4.期末余额	104,761,231.95	28,690,581.33	16,951,426.92	2,403,275.04	3,249,944.91	156,056,460.1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450,836.50	3,702,631.87	5,428,904.90	1,047,058.37	2,892,379.55	40,521,811.20
2.本期增加金额	4,954,390.01	1,700,520.51	1,328,993.17	338,793.18	323,369.74	8,646,066.61
(1) 计提	4,954,390.01	1,700,520.51	1,328,993.17	338,793.18	323,369.74	8,646,066.61
3.本期减少金额	3,574,349.30	267,188.40	146,150.00	118,444.57	701,543.36	4,807,675.63
(1) 处置或报废	3,574,349.30	267,188.40	146,150.00	118,444.57	701,543.36	4,807,675.63
4.期末余额	28,830,877.21	5,135,963.98	6,611,748.07	1,267,406.98	2,514,205.93	44,360,202.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930,354.74	23,554,617.35	10,339,678.85	1,135,868.06	735,738.98	111,696,257.97
2.期初账面价值	82,690,787.45	2,504,761.10	7,295,925.99	790,002.07	755,902.86	94,037,379.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鹏鹞阳光-新车间	2,045,496.4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春鹏鹞环保污泥处置工程				10,412,364.36		10,412,364.36
长春鹏鹞环保污泥处置二期工程	9,457,864.09		9,457,864.09			
景德镇鹏鹞水务有限公司污泥处置工程	2,037,735.85		2,037,735.85			
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畜禽粪便无害化资源化处置项目	5,906,894.36		5,906,894.36			

合计	17,402,494.30		17,402,494.30	10,412,364.36		10,412,364.36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长春鹏鹞环保污泥处置工程		10,412,364.36	11,005,625.78	21,417,990.14								
长春鹏鹞环保污泥处置二期工程	30,185,300.00		9,457,864.09			9,457,864.09	31.33%	37.41%				其他
景德镇鹏鹞水务污泥处置工程	7,000,000.00		2,037,735.85			2,037,735.85	29.11%	30%				其他
玛纳斯鹏鹞畜禽粪便无害化资源化处置项目	32,500,000.00		5,906,894.36			5,906,894.36	18.18%	20%				其他
合计	69,685,300.00	10,412,364.36	28,408,120.08	21,417,990.14		17,402,494.3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660,764.00	3,414,256.19		1,510,565.00	22,585,585.19
2.本期增加金额		1,848,679.95			1,848,679.95
(1) 购置		1,848,679.95			1,848,679.9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153,157.00				3,153,157.00
(1) 处置	3,153,157.00				3,153,157.00
4.期末余额	14,507,607.00	5,262,936.14		1,510,565.00	21,281,108.1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97,450.74	47,661.38		776,345.32	3,521,457.44
2.本期增加金额	332,207.46	561,683.04		124,093.44	1,017,983.94
(1) 计提	332,207.46	561,683.04		124,093.44	1,017,983.94
3.本期减少金额	924,927.49				924,927.49
(1) 处置	924,927.49				924,927.49
4.期末余额	2,104,730.71	609,344.42		900,438.76	3,614,513.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02,876.29	4,653,591.72		610,126.24	17,666,594.25
2.期初账面价值	14,963,313.26	3,366,594.81		734,219.68	19,064,127.7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29,294.77	0.00	73,370.57		155,924.20
防水工程费用	382,500.00		90,000.00		292,500.00
外墙修理款		361,262.14	12,042.08		349,220.06
合计	611,794.77	361,262.14	175,412.65		797,644.2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530,385.22		17,471,025.39
可抵扣亏损		6,333,481.38		11,789,606.66
预计负债		34,368,365.90		30,796,826.90
预提成本		1,790,582.15		1,830,917.02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73,843,852.14		73,849,915.99
合计		137,866,666.79		135,738,291.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特许经营权		65,016,926.12		57,464,143.63
合计		65,016,926.12		57,464,143.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866,666.79		135,738,29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016,926.12		57,464,143.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283,777.56	4,419,816.20
合计	5,283,777.56	4,419,816.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度		102,548.67	
2018 年度	1,295,176.84	1,295,176.84	
2019 年度	1,061,792.73	1,061,792.73	
2020 年度	1,059,408.73	1,059,408.73	
2021 年度	900,889.23	900,889.23	
2022 年度	966,510.03		
合计	5,283,777.56	4,419,816.20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275,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27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21,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59,334,202.00	242,625,984.59
合计	259,334,202.00	242,625,984.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一至二年	21,323,464.53	尚未结算支付的工程款、工程物资及材料设备采购款
二至三年	12,120,310.96	尚未结算支付的工程款、工程物资及材料设备采购款
三年以上	31,481,698.86	尚未结算支付的工程款、工程物资及材料设备采购款
合计	64,925,474.35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4,821,499.70	10,464,761.74
合计	4,821,499.70	10,464,761.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一至二年	375,840.00	尚未结算完毕的零星尾款
二至三年	37,950.00	尚未结算完毕的零星尾款
合计	413,79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126,814.63	73,843,465.22	64,394,679.33	25,575,600.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4,219.78	5,182,503.78	5,165,446.63	161,276.93
合计	16,271,034.41	79,025,969.00	69,560,125.96	25,736,877.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30,100.72	63,940,684.32	55,780,115.85	19,390,669.19

2、职工福利费	129,747.54	3,113,431.97	3,128,723.38	114,456.13
3、社会保险费	90,975.23	2,372,288.98	2,377,911.85	85,352.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197.88	1,925,313.77	1,930,366.18	54,145.46
工伤保险费	14,437.90	327,940.10	328,068.57	14,309.43
生育保险费	17,339.45	119,035.11	119,477.10	16,897.46
4、住房公积金	69,861.00	2,291,692.64	2,267,873.64	93,6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06,130.14	2,125,367.31	840,054.61	5,891,442.84
合计	16,126,814.63	73,843,465.22	64,394,679.33	25,575,600.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3,024.19	4,997,791.93	4,993,100.40	137,715.72
2、失业保险费	11,195.59	184,711.85	172,346.23	23,561.21
合计	144,219.78	5,182,503.78	5,165,446.63	161,276.93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805,502.37	3,564,545.15
企业所得税	101,349,935.92	82,549,474.36
个人所得税	105,895.07	90,255.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7,901.83	1,069,365.15
印花税	74,968.02	37,056.58
教育费附加	1,035,052.00	943,314.05
地方基金	385,520.95	1,156,689.60
土地使用税	2,299,310.98	1,848,735.99
房产税	471,075.21	478,760.85
合计	112,835,162.35	91,738,196.92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21,120.51	1,015,136.8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14,637.21	420,514.80
合计	2,635,757.72	1,435,651.6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TOT 及土地收购尾款	14,535,799.72	23,740,312.52
保证金及押金	4,260,268.00	4,466,282.10
外部公司往来款	6,000,000.00	6,529,576.71
应付职工报销款及其他	6,564,881.44	4,951,289.27
合计	31,360,949.16	39,687,460.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周口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14,535,799.72	周口沙南一期 TOT 收购款尾款及沙北土地征迁费尾款

周口市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外部公司往来款
合计	20,535,799.72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1,715,000.00	130,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819,762.78
合计	151,715,000.00	144,019,762.7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质押借款	137,715,000.00	116,200,000.00
合计	151,715,000.00	130,200,000.00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起始日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7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2012年9月11日	2021年9月11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40,000,000.00
	2013年12月17日	2019年12月10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25,000,000.00
国际金融公司	2017年11月14日	2018年11月15日	人民币	6.740		29,31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滕支行	2013年12月3日	2022年12月2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18,4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2010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16,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周口支行	2014年5月19日	2022年12月20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10%		7,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	2011年1月17日	2021年1月16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7,000,000.00

分行						
合计						142,71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审计费	850,000.00	
预提其他费用	1,112,982.49	
待转销项税	14,367,465.79	13,640,416.67
合计	16,330,448.28	13,640,416.6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32,271,392.53	468,534,298.50
保证借款	7,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739,271,392.53	482,534,298.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17年12月31日的保证借款余额700万元由江苏鹏鹞集团有限公司和宜兴鹏鹞阳光环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2017年12月31日的质押借款余额中：1、37,480.83万元的借款以南昌鹏鹞有限公司和南通鹏鹞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2、2,995.01万元由沙北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和收费权作为质押物，由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王洪春提供担保；2、800万元由望城污水处理厂二期收费权作为质押物，由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承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3、7,360.00万元由丹阳市乡镇污水处理一期项目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作为质押物，由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承包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4、3,200.00万元由岳阳市开发区和南津港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由江苏鹏鹞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5、12,341.30万元由南通市西北片江供水工程专营合同的特许经营权作为质押物，由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承包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6、9,050.00万元由萧县循环经济园区污水处理项目污水处理收费权作为质押物，由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截止2017年12月31日，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起始日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借款余额	未确认融资费	2017年12月31日

						用	
国际金融公司	2017年11月14日	2025年5月15日	人民币	6.740	380,685,000.00	5,876,666.68	374,808,333.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2012年9月11日	2021年9月11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100,000,000.00	6,587,037.01	93,412,962.99
	2013年12月17日	2019年12月10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30,000,000.00	-	3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分行	2016年7月29日	2028年7月29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3%	90,500,000.00	-	90,5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塍支行	2013年12月3日	2022年12月2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73,600,000.00	-	73,6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2010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32,000,000.00	-	32,000,000.00
合计					706,785,000.00	12,463,703.69	694,321,296.31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126,304,098.55	113,353,404.16	
合计	126,304,098.55	113,353,404.1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65,401.12		652,862.39	812,538.73	拆迁补助
合计	1,465,401.12		652,862.39	812,538.7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助	863,186.37		50,647.64				812,538.73	与资产相关
污泥高效节能电渗透脱水与发酵资源化装备研制及产业化课题专项经费	602,214.75		602,214.7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65,401.12		652,862.39				812,538.73	--

其他说明：

[注1]根据中国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中宜环储字（2009）第09号文，子公司宜兴鹏鹞阳光环保有限公司收到拆迁补助人民币500万元。该笔拆迁补助分别被用于2009年的土地、房产拆迁损失3,873,938.20元，2011年的搬迁费用9,900.00元，截止2011年底剩余1,116,161.80元。对剩余拆迁补助，根据房屋和土地的摊销年限，每年进行摊销，2012年摊销金额为50,384.87元，2013年摊销金额为50,647.64元，2014年度摊销进损益金额为50,647.64元，2015年度摊销进损益金额为50,647.64元，2016年度摊销进损益金额为50,647.64元，2017年度摊销进损益金额为50,647.64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剩余未摊销金额为812,538.73元。

[注2] 根据科学技术部文件国科发财[2014]292号“科技部关于批复国家科技支撑计划2014年度项目课题经费预算及拨付年度经费的通知”，核定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污泥高效节能电渗透脱水与发酵资源化装备研制及产业化课题专项经费总预算291万元，2014年度拨款73万元，公司按实际发生支出将递延收益转入营业外收入共摊销24,980.00元。2015按实际发生支出将递延收益转入营业外收入共摊销705,020.00元。2016年度收到拨款105万元，公司按实际发生支出将递延收益转入营业外收入共摊销447,785.25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剩余未摊销金额为602,214.75元。2017年度按实际发生支出将递延收益转入营业外收入共摊销602,214.75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摊销完毕。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股本结构：

股东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14,446.81	36.117
喜也纳企业有限公司（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9,347.08	23.368
卫狮投资有限公司（LIONGUARD INVESTMENTS LIMITED）	5,270.13	13.175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780.00	6.950
上海广美投资有限公司	1,985.43	4.964
江苏鸿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949.27	4.873
赣州云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71.28	4.178
南京唯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50.00	2.125
宜兴申利化工有限公司	550.00	1.375
北京中技富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50.00	1.375
南京紫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	1.000
上海融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0.500
合计	40,000.00	1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4,163,844.76			704,163,844.76
合计	704,163,844.76			704,163,844.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123,577.91	1,793,508.83		34,917,086.74
合计	33,123,577.91	1,793,508.83		34,917,086.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数均系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66,455,336.47	603,595,715.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66,455,336.47	603,595,715.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322,071.71	262,859,621.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3,508.8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3,983,899.35	866,455,336.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5,445,499.76	380,169,405.51	708,124,768.40	310,549,769.01
其他业务	12,231,480.89	3,902,599.94	20,470.08	
合计	807,676,980.65	384,072,005.45	708,145,238.48	310,549,769.01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25,083.25	3,170,276.46
教育费附加	2,313,497.31	2,464,191.75
房产税	1,563,194.79	1,543,590.70
土地使用税	5,584,832.19	5,514,641.43
印花税	669,424.76	392,743.98
其他税费	441,958.69	507,733.66
营业税		1,115,571.93
合计	13,697,990.99	14,708,749.91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7,501,260.39	7,310,308.11

折旧费用	210,053.67	130,909.74
办公费	237,961.66	385,800.11
差旅费	4,304,618.05	4,543,939.11
广告费	538,062.85	491,177.97
业务招待费	3,704,087.32	3,056,058.26
运费	1,673,295.04	1,326,745.80
其他	1,456,362.33	1,276,381.60
合计	19,625,701.31	18,521,320.70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4,526,000.15	26,492,372.71
研发费用	9,060,040.01	11,823,090.12
折旧费用	4,883,532.29	4,990,884.00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1,017,983.94	528,393.90
差旅费	3,478,174.24	2,220,795.58
办公费	2,913,809.97	2,048,064.72
邮电通讯费	365,106.86	425,311.71
汽车费用	1,859,449.82	1,616,326.24
业务招待费	7,295,782.38	4,040,823.15
保险费	287,539.53	801,264.86
中介服务费	2,962,624.24	1,207,442.81
其他	4,044,015.59	2,720,906.68
合计	72,694,059.02	58,915,676.48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629,228.66	64,484,662.75
减：利息收入	2,486,020.64	1,599,777.00
金融机构融资费用	604,277.55	710,596.80

汇兑损益	0.02	-0.42
更新改造费计提利息	17,695,250.00	16,193,448.39
合计	61,442,735.59	79,788,930.52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10,467.17	1,475,767.32
合计	-1,510,467.17	1,475,767.32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8,886.16	
特许经营权项目处置收益		100,599,109.87
合计	-878,886.16	100,599,109.87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3,987,677.36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465,727.79		465,727.79
政府补助	2,197,446.39	3,899,700.19	2,197,446.39
其他	10,368,842.74	38,469.48	10,368,842.74
税费返还		24,220,453.35	
合计	13,032,016.92	28,158,623.02	13,032,01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 销		补助				652,862.39	447,785.25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创 业奖励经费		奖励				407,5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		奖励				120,60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产业奖 励		奖励				509,4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扩大社 会效益奖励		奖励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产业发 展奖励		奖励				211,100.00	161,047.64	与收益相关
全省污染源 自动监控设 施建设运行 管理工作专 项资金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 贴						45,984.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技术发 展扶持补助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就业岗 位补贴							120,867.30	与收益相关
减排奖励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和信息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化局奖励								
设备补贴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197,446.39	3,899,700.19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生额除增值税返还外，其余均计入了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2017年度其他项目明细主要系公司收到西宁市排水公司逾期违约金、利息等补偿款9,967,705.59元。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233,621.46	12,036.46	233,621.46
对外捐赠	155,000.00	152,000.00	155,000.00
其他	86,413.10		86,413.10
合计	475,034.56	164,036.46	475,034.56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1,093,479.13	92,701,934.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24,407.66	-2,674,725.55
合计	76,517,886.79	90,027,208.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3,320,729.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998,109.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772,121.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62,981.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9,677.10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531,540.42
税率不一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影响	56,538.47
所得税费用	76,517,886.79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备用金还款及往来款	25,024,274.81	146,470,879.08
利息收入	2,486,020.64	1,599,777.00
政府补贴收入	1,562,584.00	5,851,267.30
赔偿收入		
其他	401,137.15	40,202.08
合计	29,474,016.60	153,962,125.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付现费用	37,100,082.13	33,618,993.71
保证金、备用金借款及往来款	32,910,535.10	14,326,898.39
合计	70,010,617.23	47,945,892.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支付的金融机构融资费用及保证金	8,827,231.86	308,000.00
支付的融资租赁押金及手续费		
合计	8,827,231.86	308,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6,802,842.23	262,751,512.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10,467.17	1,475,767.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79,023.39	7,325,448.86
无形资产摊销	1,017,983.94	528,393.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5,412.65	437,313.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106.33	10,110.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6.4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016,332.34	65,242,913.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8,88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8,374.83	-5,080,207.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52,782.49	2,405,482.0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64,395.88	-10,585,997.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656,424.64	228,044,540.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81,930.02	-15,274,94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3,424.37	537,282,257.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0,690,488.84	344,187,125.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4,187,125.48	299,436,469.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03,363.36	44,750,655.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400,690,488.84	344,187,125.48
其中：库存现金	245,458.51	274,74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0,445,030.33	343,912,384.6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690,488.84	344,187,125.48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383,539.90	因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而受限
长期应收款	1,312,879,765.15	以特许经营收费权质押借款
合计	1,332,263,305.05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6年度，子公司周口鹏鹞再生水有限公司、长春鹏鹞环保有限公司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子公司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新疆鹏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宜兴市	宜兴市	工程设计	51.00%		投资设立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宜兴市	宜兴市	工程技术研究开发	80.00%	7.65%	投资设立
宜兴鹏鹞阳光环保有限公司	宜兴市	宜兴市	环保设备的生产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宜兴市	宜兴市	环保设备的生产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如皋市	如皋市	城市供水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丹阳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丹阳市	丹阳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周口市	周口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宁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西宁市	西宁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岳阳市	岳阳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景德镇鹏鹞水务	景德镇市	景德镇市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有限公司						业合并
景德镇大鹏水务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	景德镇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黄山休宁富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休宁县	休宁县	污水处理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污水处理	99.00%	0.75%	投资设立
成都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灌南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灌南	灌南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周口鹏鹞再生水有限公司	周口	周口	销售净化污水	80.00%		投资设立
长春鹏鹞环保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污泥资源化处置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伊犁	伊犁	水污染、大气污染、固废治理	51.00%		投资设立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沅江市	沅江市	污水处理	70.00%		投资设立
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祁阳县	祁阳县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鹏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农业开发		40.80%	投资设立
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	玛纳斯县	固废治理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损益	派的股利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京环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限	北京	北京	有机废弃物处理	49.00%		权益法

公司						
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有机废弃物处理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046,698.8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78,886.16	
--综合收益总额	-878,886.16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失	享的净利润)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长期借款、短期借款、长期应收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无

(2) 利率风险

公司拥有借款和长期应付款。浮动利率的借款令公司承受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的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令集团承受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于浮动利率计息之借款，敏感性分析基于该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于2017年12月31日，若利率增加/降低50个基点的情况下，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将会减少/增加人民币416.94万元（2016年：会减少/增加人民币372万元）。该影响主要源于公司所持有的以浮动利率计息之借款的利率变化。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

公司对银行存款的信用风险管理,是将大部分现金及银行存款存储在中国境内的国有银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公司的应收账款按业务性质主要分为三类:1、应收污水处理及供水款;2、应收工程总承包款;3、应收设备销售及其他款项。应收污水处理及供水款,对应的客户都是政府背景的机构,回款良好,管理层认为风险极低。对于应收工程总承包款、应收设备销售及其他款项,管理层为降低信用风险主要采取的措施包括:选择资信状况优良的客户进行合作,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加大对逾期债权的回款考核力度,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即计提100%的坏账准备)。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含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集中于少数客户,所有这些客户都是政府背景的机构。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风险是有限的。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借款,并取得新的循环借款。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1年(含1年)	1-3年(含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收票据	551,563.50				551,563.50
应收账款	325,452,001.44				325,452,001.44
其他应收款	83,911,796.72				83,911,796.72
货币资金	420,074,028.74				420,074,028.74
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4,528,495.43	1,188,634,357.59	145,446,449.49	1,378,591,754.07	2,767,201,056.58
应付账款	259,334,202.00				259,334,202.00
其他应付款	31,360,949.16				31,360,949.16
应付票据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利息	2,635,757.72				2,635,757.72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1,508,461.52	385,470,754.95	165,718,842.74	188,288,333.32	890,986,392.5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	--	--	--

量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宜兴市高塍镇高塍村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5000 万元	30.10%	30.1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由王春林、王洪春兄弟于2012年6月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王洪春出资4000万元，王春林出资1000万元，主要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氏兄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京环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黄政新	曾任公司董事
蒋永军	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陈顺方	公司监事
江苏鹏鹞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宜兴市鹏鹞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宜兴世君置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江苏杰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黄政新配偶之妹妹及妹夫控制的企业，后变更为黄政新控制的企业
宜兴市新东方实验设备厂	蒋永军妹妹之配偶控制的企业
江苏新天齐科技有限公司	陈顺方配偶之兄嫂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宜兴市鹏鹞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	1,717,323.07	1,717,323.07	否	1,516,375.00
江苏杰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配件				17,777.78
宜兴市新东方实验设备厂	实验室器材				17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污泥菌种销售及咨询服务	10,823,826.80	
北京京环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	污泥菌种销售	1,120,256.41	

限公司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洪春	54,000,000.00	2013年10月16日	2016年10月16日	是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3年10月16日	2016年10月16日	是
宜兴市鹏鹞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38,180,600.00	2013年10月16日	2016年10月16日	是
王洪春	39,000,000.00	2014年12月11日	2017年12月11日	是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是
宜兴市鹏鹞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38,521,1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 王春林	20,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16 日	2016 年 01 月 15 日	是
王洪春	39,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是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是
宜兴市鹏鹞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38,521,1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 王春林	80,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16 日	2016 年 01 月 15 日	是
王洪春、王春林	5,000,000.00	2015 年 03 月 25 日	2016 年 03 月 25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14 日	2016 年 05 月 14 日	是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72,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08 日	2016 年 05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	72,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08 日	2016 年 05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	30,000,000.00	2015 年 03 月 31 日	2016 年 03 月 30 日	是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 年 03 月 31 日	2016 年 03 月 30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 年 04 月 01 日	2017 年 03 月 31 日	是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5	2015 年 10 月 08 日	2016 年 05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	10,000,000.05	2015 年 10 月 08 日	2016 年 05 月 11 日	是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5	2015 年 10 月 08 日	2016 年 05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	10,000,000.05	2015 年 10 月 08 日	2016 年 05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	72,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03 日	2017 年 08 月 29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	12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01 月 01 日	是
王洪春、陈宜萍	12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01 月 01 日	是
王洪春	50,000,000.00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7 年 03 月 18 日	是
王洪春	13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31 日	2016 年 09 月 30 日	是
王洪春	5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	5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06 日	2018 年 12 月 05 日	否
王洪春、王春林	5,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22 日	2017 年 03 月 22 日	是
王洪春	10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12 日	2018 年 01 月 11 日	否
王洪春	10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12 日	2018 年 01 月 11 日	是
王洪春	10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12 日	2018 年 01 月 11 日	否
王洪春、陈宜萍、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07 日	2017 年 09 月 20 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以上担保合同中约定保证期间为主债权清偿届满之日起两年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人）	15.00	16.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人）	11.00	12.0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370.57	292.49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京环鹏鹞环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28,5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保函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开具的在有效期内保函情况如下：

保函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金额	公司支付保证金	保函金额	公司支付保证金
履约保函	7,260,120.10	7,260,120.10	5,985,700.00	6,031,830.50
投标保函	500,000.00	500,000.00	-	-
预付款保函	6,623,419.80	6,623,419.80	-	-

质量保函	-	-	-	-
合计	14,383,539.90	14,383,539.90	5,985,700.00	6,031,830.50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不能按履约保函、投标保函、预付款保函项下之约定履约而向客户支付款项的情况。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2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8,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注册资本由 40,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48,000.00 万元人民币，总股本由 40,000.00 万股增加至 48,000.00 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2018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4个经营分部，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工程承包、污水处理、供水处理及其他。这些报告分部是以管理层据以决定资源分配及业绩评价的标准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工程承包	投资运营-污水处理	投资运营-供水处理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4,340.77	22,248.09	21,636.31	10,627.84	1,914.69	80,767.70
营业成本	17,619.23	6,360.73	3,293.69	8,395.57	2,737.98	38,407.20
管理费用	3,925.72	1,579.93	366.97	1,411.17	-14.38	7,269.41
财务费用	1,216.11	2,919.77	2,011.81	-3.42		6,144.27
利润总额	2,236.68	12,129.12	15,711.94	-748.09	2.43	29,332.07
所得税费用	443.17	3,119.68	3,937.57	150.77	0.61	7,651.79
净利润	1,793.51	9,009.44	11,774.37	-898.86	1.82	21,680.28
资产总额	262,736.73	202,392.92	158,403.39	32,777.89	-264,857.87	391,453.06
负债总额	109,849.83	72,498.90	65,803.83	11,306.26	-97,341.34	162,117.4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585,319.76	100.00%	37,244,772.60	24.25%	116,340,547.16	97,421,264.42	100.00%	52,889,359.51	54.29%	44,531,904.91
合计	153,585,319.76	100.00%	37,244,772.60	24.25%	116,340,547.16	97,421,264.42	100.00%	52,889,359.51	54.29%	44,531,904.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7,759,475.39	3,387,973.77	5.00%
1 至 2 年	8,911,852.27	1,782,370.45	20.00%
2 至 3 年	7,045,081.36	3,522,540.68	50.00%
3 年以上	28,551,887.70	28,551,887.70	100.00%
合计	112,268,296.72	37,244,772.60	33.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45,027.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4,389,614.8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西宁市排水公司	20,863,628.80	银行转账收回
合计	20,863,628.80	--

转回的原因为货款的收回。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至2年	20	20
2至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17 年度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392,914.71	18.49	0.00
江苏南通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7,759,605.31	18.07	1,387,980.27
江苏航卓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13,008,407.25	8.47	650,420.36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9,242,985.72	6.02	462,149.29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7,250,000.00	4.72	362,500.00
合计		85,653,912.99	55.77	2,863,049.9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8,080,976.18	100.00%	3,652,873.53	1.02%	354,428,102.65	249,607,375.15	100.00%	3,594,398.54	1.44%	246,012,976.61
合计	358,080,976.18	100.00%	3,652,873.53	1.02%	354,428,102.65	249,607,375.15	100.00%	3,594,398.54	1.44%	246,012,976.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996,368.34	1,349,818.42	5.00%
1 至 2 年	4,598,470.38	919,694.08	20.00%
2 至 3 年	800,000.00	400,000.00	50.00%
3 年以上	983,361.03	983,361.03	100.00%
合计	33,378,199.75	3,652,873.53	10.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9,180.5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30,705.5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公司往来	324,702,776.43	218,788,354.90
保证金及押金	32,005,830.09	29,750,292.00
职工备用金	319,382.76	515,737.16
外部公司及人员借款		
其他	1,052,986.90	552,991.09
合计	358,080,976.18	249,607,375.1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往来	171,505,690.24	2 年以内	47.90%	
灌南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往来	43,660,043.70	3 年以内	12.19%	
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往来	25,090,059.60	1 年以内	7.01%	
江苏航卓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647,488.00	1 年以内/3 年以上	6.32%	1,395,988.00
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往来	21,636,965.95	2 年以内	6.04%	
合计	--	284,540,247.49	--	79.46%	1,395,988.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50,680,644.42		1,450,680,644.42	1,386,650,644.42		1,386,650,644.4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046,698.83		20,046,698.83			
合计	1,470,727,343.25		1,470,727,343.25	1,386,650,644.42		1,386,650,644.4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周口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95,542,844.45			95,542,844.45		
南通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143,787,890.00			143,787,890.00		
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108,328,090.64			108,328,090.64		
长沙望城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45,360,400.00			45,360,400.00		
景德镇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2,190,350.00			22,190,350.00		
景德镇大鹏水务有限公司	43,238,691.25			43,238,691.25		
西宁鹏鹞污水处	198,420,204.82			198,420,204.82		

理有限公司					
南昌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109,677,672.11			109,677,672.11	
黄山休宁富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624,248.65			9,624,248.65	
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1,433,533.71			41,433,533.71	
宜兴鹏鹞阳光环保有限公司	85,743,779.32			85,743,779.32	
丹阳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5,498,331.30			65,498,331.30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	5,204,608.17			5,204,608.17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长春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237,600,000.00			237,600,000.00	
成都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灌南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周口鹏鹞再生水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长春鹏鹞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新疆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30,000.00		1,930,000.00	
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7,600,000.00		47,600,000.00	
祁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玛纳斯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1,386,650,644.42	64,030,000.00		1,450,680,644.4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海环 鹏鹞资源 开发有限 公司		24,500,00 0.00		-7,921,18 8.74						16,578,81 1.26	
北京京环 鹏鹞环境 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4,900,000 .00		-1,432,11 2.43						3,467,887 .57	
小计		29,400,00 0.00		-9,353,30 1.17						20,046,69 8.83	
合计		29,400,00 0.00		-9,353,30 1.17						20,046,69 8.8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0,270,917.48	170,180,933.12	68,577,108.97	43,689,007.41
其他业务	23,136,752.14	6,011,320.33		
合计	243,407,669.62	176,192,253.45	68,577,108.97	43,689,007.4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125,120.6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53,301.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7,585.15
合计	-9,353,301.17	24,362,705.7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2,10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97,446.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27,429.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26,125.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6,380.94	
合计	10,394,476.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8%	0.548	0.5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9%	0.522	0.5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